

股票代號：5425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SEMICONDUCTOR CO., LTD

一一三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4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查詢年報網址：mops.twse.com.tw
www.taiwansemi.com

一、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 言 人：姓 名：吳志寬
職 稱：法務部處長
電 話：(02) 8913-1588 分機 1201
電子郵件信箱：spencer_wu@ts.com.tw
代理發言人：姓 名：鄭懿誠
職 稱：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電 話：(02) 8913-1588 分機 1410
電子郵件信箱：adam.cheng@ts.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地 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205 號 11 樓
電 話：(02) 8913-1588
宜 蘭 廠：地 址：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二路 96 號
電 話：(03) 9285-017
利 澤 廠：地 址：宜蘭縣五結鄉成興村利工一路二段 31 號
(宜蘭分公司) 電 話：(03) 9901-998
陽信長威廠：地 址：中國山東省陽信縣河流鎮郵編 251807 號
電 話：+86-5438691091
天津長威廠：地 址：中國天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黃海路 165 號
電 話：+86-2259816699 郵編: 300457
韓國分公司：地 址：Room 402, Gasan W center, 181, Gasan digital 1-ro,
Geumcheon-gu, Seoul, Republic of Korea
電 話：+822-598333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 址：<https://www.ctbcbank.com>
電 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郭仰倫、蕭佩如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 址：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s://www.taiwansemi.com>

七、有關條碼印表機部門(鼎翰科技 股票代碼：3611)部份資訊，請參閱該公司年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2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5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8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9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9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9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9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戶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之資訊.....	9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0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0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1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1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 新股辦理情形.....	110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10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1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 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122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3
五、勞資關係	123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4
七、重要契約	12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評估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127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128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12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之 投資計劃	12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3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4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5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52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5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對台半集團長久以來的支持與鼓勵，回顧2024年，受到全球經濟放緩、地緣政治不確定性以及車用電子產品需求疲軟，外部環境負面因素持續，消費市場買氣不佳、拉貨力道疲軟，從終端、系統廠到半導體晶片產銷供應鏈業者均面臨庫存水位過高之影響下，本公司民國2024年度合併總營收為\$14,828,792千元，較2023年度\$14,616,014千元增加\$212,778千元，增加1.46%，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463,851千元，較2023年度\$718,640千元減少\$254,789千元，減少35.45%，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1.87元，較2023年度2.89元減少35.29%。

放眼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積極佈局車用電子、工控、伺服器與類比 IC 領域，子公司(鼎翰科技)除持續以自有品牌行銷擴展市場佔有率及提升競爭優勢，優化售後管理服務，提升客戶服務品質，持續朝提供全方位一條龍全棧式服務，創造多贏成長契機。未來，台半集團將不斷提升競爭力、持續提高產品價值、強化整合效益、加速研究發展，以創造集團整體最大之綜效。

各位股東長期給予本公司支持與鼓勵，並在百忙之中撥冗前來參加，本人由衷的表示感謝，展望未來，台半集團將致力經營企業核心價值，在持續不斷的技術創新、高度的研發能力、上下游完整佈局下，必能在全球化市場中脫穎而出、持續不斷的發光發熱，創造更好的獲利與各位共享。希望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台半集團支持與鼓勵。

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王秀亭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整流器及條碼印表機之製造及買賣業務，113 年度本公司每股稅後盈餘為 1.87 元，茲將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及稅後每股盈餘等與 112 年度相較分析列示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名稱	年度經營情況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14,828,792	14,616,014	1.46%
營業毛利	4,234,590	4,492,662	(5.74%)
營業淨利	1,257,215	1,768,528	(28.91%)
稅前淨利	1,328,359	1,837,797	(27.72%)
本期淨利	894,913	1,309,993	(31.69%)
本期綜合損益	1,100,383	1,257,184	(12.47%)
本期淨利歸屬母公司	463,851	718,640	(35.45%)
綜合損益歸屬母公司	636,032	655,242	(2.93%)
稅後每股盈餘	1.87元	2.89元	(35.29%)

2、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113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名稱	年度收(支)情況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
利息收入	41,582	42,817	(2.88%)
利息費用	116,975	80,472	45.36%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49.19	39.0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7.73	288.48
償債能力分析	流動比率(%)	204.11	200.15
	速動比率(%)	130.80	127.74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4.98	7.65
	權益報酬率(%)	8.27	12.23
	純益率(%)	6.03	8.96
	每股稅後盈餘(元)	1.87	2.89

4、研究發展狀況：

(A)整流器

本公司為提升整體競爭力及毛利率，每年均投入大量人力與預算，蒐集市場資訊，分析市場需求，訂定新產品開發方向與策略。由於現今市場主流產品多朝向輕薄短小發展，為拓展新市場，本公司產品亦積極朝向小型，節能與整體方案化發展，持續專注於汽車電子、工控產業與白色家電市場開發並提升市場滲透率產業。

近年憑藉著自行開發晶片技術以及自動化封裝優勢，持續在蕭特基整流器、快速恢復晶圓(FRED)、突波抑制器(TVS)、MOSFET、ESD 保護元件，車用低壓差/低耗電穩壓IC等產品進行研發。

晶片技術研發新一代的溝槽式蕭特基整流器(Trench schottky rectifier)、快速恢復晶圓(FRED)、超接面金氧半場效電晶體 (Super Junction MOSFET)，以及屏蔽柵技術SGT (Shielded Gate Technology) MOSFET有效降低導通損耗與開關損失，滿足環保以及節能低功耗的市場趨勢與需求。這些新技術將全系列開發以利推廣用於汽車電子主/被動安全應用、工業、通訊、能源產業。同時針對新興第三代半導體的技術，本公司亦積極投入資源進行相關技術與產品的研發，碳化矽蕭特基整流器(SiC Schottky Diode) 已陸續上市新產品，碳化矽金氧半場效電晶體(SiC MOSFET) 的研發也在進行中。

ESD保護元件的開發持續專注於符合各式車內通訊標準與乙太網路需要的靜電保護產品。

此外，各類低功耗高輸出電流的車用低壓差/低耗電穩壓器IC也陸續開發中，可涵蓋於供應給車用MCU 3.3V及5V的穩壓源，目前已有部分 自主研發完成，且已投入更多人力及設備成本在車用法規的驗證，目前正陸續通過AEC-Q100車用法規的驗證，希望能以高品質與服務獲得車用客戶的認可。

(B)條碼印表機

隨著全球市場對自動識別的應用增加，本公司113年度研發支出共投入304,582仟元，占全年度營業收入達3.5%，並持續開發透過網際網路或內部網路使用鼎翰科技的遠端印表機管理加值軟體工具(TSC Console Web)，協助客戶管理設備，擴大服務範圍，產品聯網安全性的持續增強也是鼎翰的策略目標因應法規以及企業用戶的需求。此外，新一代產品研發及新領域的應用開發，著重在生產過程中，減少能源使用、使用回收塑料、綠色包裝材料、以及可回收零件。本公司亦將資金挹注於企業手持電腦及標籤紙設備資本支出，以提高市場競爭力，持續開創公司營收與獲利成長空間。

二、114 年度營業計劃

1、經營方針：

(A)整流器

(1)全球行銷與品牌建構

持續佈建並優化全球行銷通路，強化海內外專業行銷與技術服務團

隊，透過全方位客戶支援提升品牌形象與客戶黏著度。

(2)研發創新與技術領先

持續擴充並強化研發團隊，加速新一代產品及整合方案之研發，確保在整流器、金氧場效電晶體(MOSFET)、蕭特基等核心技術上保持領先地位。

(3)生產升級與成本優化

積極導入先進生產設備與自動化技術，提高生產效率與產能，同時藉由新型封裝技術與高電流密度極薄貼片式解決方案降低製造成本，進一步提升獲利能力。

(4)垂直整合與戰略聯盟

建構從晶圓上游至系統應用的完整供應鏈，並與國際一流大廠及跨國設計服務夥伴展開密切合作，共同研發革命性產品，以整合方案滿足市場多元需求。

(B)條碼印表機

因應全球企業對ESG永續發展的重視，擴及對整體供應鏈的要求，本公司積極推出可回收材質之新產品以擴展業務領域。此外，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客戶所需之完整軟硬體解決方案，拓展低中高階全產品線之行銷通路，深化公司自有品牌於全球各區域經營，增加客戶於自動識別系統的服務運用，以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應用服務網絡，為客戶創造多元價值。

2、重要產銷政策：

(A)整流器

採取計劃性與接單式生產並行模式，依據市場需求、庫存狀態與產能規劃，靈活調整生產計劃。持續導入流程優化，透過精實管理與自動化生產降低成本、提升產能及產品競爭力，確保最佳庫存水準與供貨彈性，提供資源最佳配置與營運效率最大化。

(B)條碼印表機

未來產銷政策方面的進行重點如下：

- (1)確保重要供應商的供貨來源及品質穩定，並維持適當之庫存金額與週轉率。
- (2)持續擴大全球營運規模及強化公司營運基本面之核心競爭力。
- (3)提供全方位優質服務，建立永續經營實力。

3、營業目標：

(A)整流器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整流二極體及類比IC，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年度銷售目標、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客戶營運概況及本公司目前接單情形等因素，並參酌本公司營運規模合理編製而成，預估本公司業績將呈穩定發展趨勢，對財務業務狀況帶來正面助益。

(B)條碼印表機

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為自動識別列印機整機銷售與服務、標籤紙耗材銷售及企業手持電腦等，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年度銷售目標、市

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客戶營運概況及本公司目前接單情形等因素，並參酌本公司營運規模合理編製而成，預估本公司業績將呈穩定發展趨勢，對財務業務狀況帶來正面助益。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A)整流器：

持續推動技術創新與加速研發、提升產品價值與技術壁壘、建立上下游完整佈局，強化整合效益。

(B)條碼印表機：

持續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原則，持續品牌，產品，行銷與客服的整合，提供客戶一體化的服務與體驗，以強化市場形象並提升競爭優勢。洞悉全球各地不同產業客戶的各種運用變化，並與上下游伙伴更緊密合作，以新的商業思維模式尋找新客戶、新解決方案、創新服務模式以及開發新產品，創造多贏成長契機。

2、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A)整流器

儘管中低端市場面臨著全球價格競爭的挑戰，本公司始終堅守高規格、高品質產品的發展方向，並不斷拓展其技術與應用領域。從消費性電子到車用、工控、醫療及通訊，公司在各個市場層次中實現了均衡佈局，同時積極進軍技術門檻更高的新領域，以確保在技術研發與獲利模式上始終領先於後起競爭者。如今，我們的新技術與高端產品不僅已與國際一流大廠比肩，甚至在部分領域實現了超越。展望未來，公司將持續推出革命性創新產品，同時大力推動環保節能與減碳措施，為產業的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B)條碼印表機

隨著自動識別需求應用更加生活化以及普及化，對自動識別解決方案的需求愈趨活絡，且產品需符合ESG的需求越來越高，面對外部的競爭環境，本公司持續耕耘研發新創技術，深化整合資源及跨域發展的核心能力，拓展市場合作與連結，專注於結合標籤印表機、耗材與手持輸入裝置的垂直市場應用解決方案的開發，提供更具環保概念的綠色產品，積極面對外部挑戰並以營收及獲利穩定成長為公司目標。

3、法規環境之影響

(A)整流器

隨著全球對環保與節能要求日益嚴苛，半導體業面臨各項法規挑戰，市場對功率元件在材料環保、低能耗、高效能與小型化方面的要求持續提高。公司在產品設計、製造流程及研發創新上，均積極因應這些法規環境變化，確保產品不僅符合各國標準，更在技術與性能上領先市場。

1. 無鹵環保設計-滿足歐盟RoHS規範要求

全系列產品均採用無鹵材料，符合歐盟RoHS等環保規範。透過

環保材料選用及供應鏈管理，降低有害物質使用，同時確保產品可靠性與性能穩定。

2. 提升能效應對EISA2007標準

在整流器及功率元件上著重降低電性損耗，縮小封裝尺寸。專為白色家電等應用設計高電壓承受力、快速軟切換及低損耗的蕭特基元件，滿足待機能耗及電力轉換效率的嚴格要求。

3. 促進再生能源應用

提供低耗損、高結溫的蕭特基產品，適用於太陽能模組與電源轉換器。助力客戶在追求環保節能的同時，實現高效能能量轉換。

4. 電動車技術革新支援

因應電動車充電規範由AC轉DC 600V直接充電，以及電力系統從12V/24V轉向48V的趨勢。推出高壓快速恢復二極體、超低功耗整流器與溝槽式蕭特基元件，提供符合新規格且具競爭力的技術解決方案，成為電動車系統設計的重要切入點。

(B)條碼印表機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與法律之變動對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對於法規環境的變化亦均予以遵循。

4、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A)整流器

在全球經濟一體化與電子產業迅速轉型的時代，本公司憑藉全球的通路網絡和技術服務據點，持續推出創新技術和全面解決方案，打造出高、穩定且具前瞻性的產品與服務。這種全球化佈局不僅有效連結世界各地客戶和供應鏈，也使其能夠從容應對外部經營環境帶來的各種挑戰，並烈的市場競爭中實現穩健成長與品牌價值的持續提升。

面對整體經營環境的多重影響，本公司採取以下策略推動區域產業發展和市場擴張：

• 北美市場：

重點聚焦於汽車、工業、電信及照明等領域，利用成熟市場的需求優勢，不斷優化產品結構。

• 日韓本市場：

專注於汽車與工業領域，藉由精細化的技術服務滿足高品質要求，強化品牌影響力。

• 歐洲市場：

以汽車電子、工業、再生能源及照明等產業為核心，積極響應歐洲市場對綠色環保與創新技術的需求。

• 中國大陸及新興市場：

涵蓋消費性電子、汽車及工業等多個領域，同時拓展印度、南亞、南美洲等新興市場。隨著中產階級的迅速擴大與內需市場潛力的不斷釋放，加上基礎設施、家電與電信產業的持續導入，這些市場為本公司帶來了廣闊的成長空間。

(B)條碼印表機

對於法規環境的變化亦均予以遵循。

展望未來，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隨著整流器及條碼印表機市場的穩定成長及應用範圍日益擴展，加上垂直布局趨於完整，我們將秉持創新、專業與敬業的經營理念，並持續強化團隊的研發及銷售能力，提昇業績與獲利，讓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豐碩的營運成果。

董事長：王秀亭



經理人：王秀亭



會計主管：鄭懿誠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4 年 04 月 21 日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秀亭	男 (61~78 歲)	113.06.19	3年	87.06.19	12,383,340	4.70%	12,749,512	4.84%	0	0%	4,650,000	1.76%	大同工學院機械系、 德州儀器公司經理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EVER ENERGETIC INTERNATIONAL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SKYRISE INT'L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董事 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特助	王秀鳳	兄妹	總經理 或相當 職務者 (最高 經理人) 與董 事長為 同一人、 互為配 偶或一 親等親 屬
董事	中華民國	鼎翰科技 (股)公司	無	113.06.19	3年	104.06.18	15,960,000	6.06%	15,960,000	6.06%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時，應 揭露其 原因、 合理性 、必要 性及因 應措施 之相關 資訊： 台半公 司自民 國 68 年成立 以來， 在王董 事長秀 亭先生 以其專 業之領 導下， 集團業 務蒸蒸日上， 已證明 其兼任 總經理一 職係有 其必要 性及合 理性， 另本公 司後續 將依循 法令規 定辦理。
法人董 事之代 表人兼 副總經 理	中華民國	王興磊	男 (41~50 歲)	113.06.19	3年	104.06.18	146,000	0.06%	146,000	0.06%	116,000	0.04%	285,000	0.11%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管碩士 參茸錫管理顧問公司顧問	TSC AUTO ID TECHNOLOGY AMERICA,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TSC AUTO ID (HK)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亞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董事(法人代表)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董事長(法人代表)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董事長(法人代表) BLUEBIRD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董事長 兼總經 理	王秀亭	父子	
董事兼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顏國殷	男 (51~60 歲)	113.06.19	3年	113.06.19	1,700,772	0.65%	1,766,944	0.67%	0	0%	0	0%	復興工專電機科 陽信長威廠廠長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詹乾隆	男 (61~78 歲)	113.06.19	3年	101.06.27	0	0%	0	0%	0	0%	0	0%	美國諾瓦大學會計學博士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兼 學系主任 東吳大學商學院院長 東吳大學副校長兼教務長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亞泰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佳醫健康事業公司獨立董事 禾聯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現任東吳大學校長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召集人)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佳醫健康事業公司獨立董事 禾聯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馬述壯	男 (41~50 歲)	113.06.19	3年	110.07.26	0	0%	0	0%	0	0%	0	0%	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 MBA 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UC Berkeley) 計算機科學和 建築學學士學位。	現任益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淑玲	女 (51~ 60 歲)	113.06.19	3年	113.06.19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社會學系 趨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太區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服務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念秋	女 (41~ 50 歲)	113.06.19	3年	113.06.19	0	0%	0	0%	0	0%	0	0%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心理學學士(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BA Psychology)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家經營管理研究班	現任意寬股份有限公司 (Home Hotel) 執行長 兆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丘丘森旅) 執行長	無	無	無	
董事：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劉昌昱)、獨立董事 范宏書、獨立董事 林柏生等 3 人均於 113.06.19 日卸任																				

註1：法人股東代表者，其主要股東如下表：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0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35.79%) 渣打託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5.36%) 泰威先進股份有限公司(3.76%) 雷霆股份有限公司(2.97%) 王秀亭(1.9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52%)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1.39%) 李方強(1.22%) 王修鵬(1.07%) 渣打託管富達集團信託員工福利計畫(1.0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04月21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6%) 王秀亭(4.84%) 亞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12%) 林天偉(3.31%)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6%)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10%) 渣打託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0.9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6%)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0.92%)
泰威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張泰瑋(51%)
雷霆股份有限公司	藍婉婷(69.90%) 王興磊(17.99%)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89.5498%)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1.3441%) 杜英宗(1.1576%)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0.9722%)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0.2319%)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0.2133%) 元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563%) 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1243%)

法 人 名 稱 (註 1)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註 2)
	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069%)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0.0945%)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8.36%) 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6.98%)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5.7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化分行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1.17%)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0.8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0.71%) 宜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53%) 國立台灣大學(0.51%)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0.4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 MSCI 總體國際股票 ETF 投資專戶(0.38%)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1-1.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王秀亭 (董事長兼總經理)	大同工學院機械系 德州儀器公司經理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EVER ENERGETIC INTERNATIONAL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SKYRISE INT'L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兼董事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專長於半導體零組件產業之事業經營與實務、自動識別和資料擷取(AIDC)產業等。 王秀亭董事長實務經驗、策略管理、領導及學術能力兼備，專注於半導體零組件產業之經營與策略管理逾45年，因此，具備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科技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1.兼本公司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2.兼本公司關係企業（100%子公司）之董事。 3.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鼎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王興磊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管碩士 麥肯錫管理顧問公司顧問 TSC AUTO ID TECHNOLOGY AMERICA,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TSC AUTO ID (HK)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亞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董事(法人代表)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董事長(法人代表)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董事長(法人代	1.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之法人股東，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2.王興磊董事為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3.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表)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 董事長(法人代表)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長(法人代表) BLUEBIRD INC. 董事長(法人代表) 王興磊董事具備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能力，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以要求經營團隊擬定營運策略據以執行。		
顏國殷 (董事兼副總經理)	復興工專電機科 陽信長威廠廠長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1. 兼本公司副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2. 兼本公司關係企業（100%子公司）之董事。 3.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詹乾隆 (獨立董事)	美國諾瓦大學會計學博士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兼學系主任 東吳大學商學院院長 東吳大學副校長兼教務長 曾任亞泰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召集人) 曾任佳必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 曾任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禾聯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現任佳醫健康事業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東吳大學校長 詹乾隆獨立董事具有財務、會計、國貿、稅務..等等、以及公司治理方面之專才經驗，雖然擔任獨立董事已逾三屆（9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本公司非獨立董事及獨立董事，其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其內容包含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	2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年)，但皆無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且其在經營管理上，在擔任本公司獨董職務期間，對本公司之經營有諸多針貶建言，對本公司營運有發揮極大助益。因此，在執行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可借重其專長，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另;獨立董事最近 2 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馬述壯 (獨立董事)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 MBA 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UC Berkeley)計算機科學和建築學學士學位。 現任益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其具備在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0
陳淑玲 (獨立董事)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社會學系 趨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太區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服務處處長 其具備在公司治理、績效管理及產業科技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一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0
王念秋 (獨立董事)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心理學學士(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BA Psychology)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家經營管理研究班 現任意寬股份有限公司 (Home Hotel) 執行長 現任兆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丘丘森旅) 執行長 其具備在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經營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一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2.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

自105年6月起，本公司全體非獨立董事及獨立董事，其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七席董事皆有本國籍，均已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學養（請參閱前述董事學經歷），並分別擁有豐富的會計、財務、商務、法律、市場行銷或產業科技等專業，7位董事中，4位為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席次的57.14%，包含2名女性董事，為強化公司治理且落實性別平等之原則，未來逐步增加女性董事席次；董事之年齡區間，61~78歲區間有2位（28.57%，王秀亭、詹乾隆），51~60歲區間2位（28.57%，顏國殷，陳淑玲），41~50歲3位（42.86%，王興磊、馬述壯、王念秋）。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如下表：

董事姓名	性別 & 年齡	擔任獨立董事		多元化核心專業							
		未逾三屆	已逾三屆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王秀亭 (董事長兼總經理)	男 (61~78歲)			V	V	V	V	V	V	V	V
鼎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興磊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副 總經理)	男 (41~50歲)			V	V	V	V	V	V	V	V

董事姓名	性別 & 年齡	擔任獨立董事		多元化核心專業							
		未逾三屆	已逾三屆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顏國殷 (董事兼副總經理)	男 (51~60 歲)			V	V	V	V	V	V	V	V
詹乾隆 (獨立董事)	男 (61~78 歲)		V	V	V	V	V	V	V	V	V
馬述壯 (獨立董事)	男 (41~50 歲)	V		V	V	V	V	V	V	V	V
陳淑玲 (獨立董事)	女 (51~60 歲)	V		V		V	V	V	V	V	V
王念秋 (獨立董事)	女 (41~50 歲)	V		V		V	V	V	V	V	V

1-3.董事會獨立性：

1. 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等之規定，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席董事(42.86%)，四席獨立董事（57.14%），其中 3 席具員工/經理人身份之董事(42.86%)，全體董事間有超過半數以上之席次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2. 董事會具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及對公司、股東負責，在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董事會皆依照法令、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等，據以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四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累積投票制與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保持獨立性。

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考核自評；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含（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5）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而董事成員自評考核，則包含（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

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6）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上述之相關考自評核結果於提報董事會後，皆揭露於本公司年報及官網。

另外，為讓投資大眾充分了解本公司其餘董事會運作情形，也已在本公司年報、官網或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訊息：

- (1)董事會成員參與開會出席狀況；
- (2)董事會議案及決議；
- (3)董事持續進修情形；
- (4)董事成員之持股變化(持股比率、股份轉讓及質權之設定等)情形(請參閱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21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備註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秀亭	男 (61~78歲)	68.09.03	12,749,512	4.84%	0	0%	4,650,000	1.76%	大同工學院機械系 德州儀器公司經理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EVER ENERGETIC INTERNATIONAL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EVER WINNER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SKYRISE INT'L LTD.董事長(法人代表)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兼董事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特助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兼副總經理	王秀鳳 王興磊	兄妹 父子	總經理或相當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同一人、配偶或一親屬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自民國 68 年成立以來，在王董秀亭先生專導下，業務蒸蒸日上，已證明其兼任總經理一職係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另公司後續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興磊	男 (41~50歲)	108.04.01	146,000	0.06%	116,000	0.04%	285,000	0.11%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管碩士 麥肯錫管理顧問公司顧問	TSC AUTO ID TECHNOLOGY AMERICA,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TSC AUTO ID (HK) LTD. 董事長(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亞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董事(法人代表)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董事長(法人代表)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INDIA PVT LTD 董事長(法人代表) BLUEBIRD INC.董事長(法人代表)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秀亭	父子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鄭懿誠	男 (51~60歲)	110.09.01	15,291	0.01%	0	0%	0	0%	美國德州休士頓大學會計稅務系畢 (Department of Accounting and Taxation, University of Houston, Texas) 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會計主管 美商高通台灣分公司財務主管 鼎翰科技(股)公司財務資深協理	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監事(法人代表)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監察人(法人代表) TAIWAN SEMICONDUCTOR(H.K.) CO., LTD.董事(法人代表) TSC AMERICA INC. 董事長(法人代表)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監察人(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兼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顏國殷	男 (51~60歲)	103.12.26	1,766,944	0.67%	0	0%	0	0%	復興工專電機科 陽信長威廠廠長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美鳳	女 (51~60歲)	111.01.01	106,558	0.04%	0	0%	0	0%	中國海專航管系 政大 EMBA 企管班 企龍資訊秘書 興農集團訓練科襄理 旭麗電子(股)生管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協理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備註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慶祥	男 (51~60歲)	111.07.13	9,520	0%	0	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系學士 長鑫儲存技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股)有限公司經理 華亞科技(股)有限公司副理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有限公司技術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新瑞森	男 (61~77歲)	111.12.26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化學工程學士 威世科技公司產品行銷總監 通用儀器後端組裝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新加坡	符其霜 (Foo Kee Suan)	男 (61~77歲)	112.05.15	0	0%	0	0%	0	0%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Thames Management Centre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Vishay General Semiconductor (Director) GS Technology PTE.LTD (Senior Product Manager) Rohm Semiconductor Singapore PTE.LTD (Executive Sales Engineer)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文彬	男 (51~60歲)	112.12.26	7,298	0%	0	0%	0	0%	聖荷西州立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威世科技公司資深產品工程經理 力特康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研發總監 奇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總監 Alcatel Microelectronics 技術開發產品經理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克奇	男 (41~50歲)	110.10.12	48,839	0.02%	5,000	0%	0	0%	安格里亞魯斯金大學 MBA 普羅強生半導體(股)公司業務副理 儒鴻企業(股)公司業務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	吳志寬	男 (61~77歲)	103.12.26	36,000	0.01%	0	0%	0	0%	台大法律系 凱旋法律事務所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菲律賓	Rexis Cagbabanua Manabit	男 (51~60歲)	106.05.02	0	0%	0	0%	0	0%	University of San Carlos Cebu City Philippines bachelor of Science in Electronics and Communications Engineering On Semiconductor.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Pte Ltd. National Semiconductor.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昆芳	男	111.09.05 日就任內部人;113.08.31 日離職內部人解任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秀鳳	女	77.06.01 日就任內部人;113.06.25 日內部人解任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不適用。

(1-2-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本公司自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起，依法選任 3 席獨立董事並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務，已無設置監察人，另於 113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第 16 屆董事 7 人(其中包含獨立董事 4 人)，有關 113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基準係依 114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第六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第十六屆第七次董事會決議計算之。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12)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註12)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秀亭									NT\$ 3,543 千元	NT\$ 15,715 千元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王興磊																							
董事兼副總經理 (113.06.19就任)	顏國殷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NT\$ 3,543 千元	NT\$ 15,715 千元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0.76%	3.39%	NT\$ 26,658 千元	NT\$ 35,939 千元	NT\$ 374 千元	NT\$ 374 千元	NT\$ 1,376 千元	N T\$ 0 千元	NT\$ 3,376 千元	N T\$ 0 千元	NT\$ 31,951 千元	NT\$ 55,404 千元			
董事 (113.06.19卸任)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6.89%	11.94%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113.06.19卸任)	劉昌昱																							
獨立董事	詹乾隆																							
獨立董事	馬述壯																							
獨立董事 (113.06.19就任)	陳淑玲									NT\$ 3,840 千元	NT\$ 3,840 千元									NT\$ 3,840 千元	NT\$ 3,840 千元			
獨立董事 (113.06.19就任)	王念秋	NT\$ 1,660 千元	NT\$ 1,660 千元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NT\$ 2,180 千元	NT\$ 2,180 千元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0.83%	0.83%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NT\$ 0 千元	N T\$ 0 千元	NT\$ 0 千元	N T\$ 0 千元	NT\$ 3,840 千元	NT\$ 3,840 千元			
獨立董事 (113.06.19卸任)	范宏書																			0.83%	0.83%			
獨立董事 (113.06.19卸任)	林柏生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給付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為健全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業已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前述規程，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並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又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本公司董事會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時，會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又本公司支給經理人之報酬，經由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參酌其所擔任工作性質、責任，並考量其學歷、經歷、技能、潛能發展等因素核決辦理。

本公司董事酬勞金以及員工酬勞金額經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後，董事酬勞金依據本公司「董事酬勞支領規劃級距表」辦理。

另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發放，依員工之工作績效、年資、職等及特殊貢獻等決定個別員工應發放之紅利數。係依據本公司「員工分紅入股辦法」辦理。

由上述得知，本公司給付董事、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均依照本公司『公司章程』及相關『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2-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范宏書、林柏生、詹乾隆、馬述壯、陳淑玲、王念秋、宏誠創投(股)公司、顏國殷	范宏書、林柏生、詹乾隆、馬述壯、陳淑玲、王念秋、宏誠創投(股)公司、顏國殷	范宏書、林柏生、詹乾隆、馬述壯、陳淑玲、王念秋、宏誠創投(股)公司	范宏書、林柏生、詹乾隆、馬述壯、陳淑玲、王念秋、宏誠創投(股)公司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王秀亭、鼎翰科技(股)公司	鼎翰科技(股)公司	鼎翰科技(股)公司	鼎翰科技(股)公司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王秀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王興磊	顏國殷、王興磊	顏國殷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王秀亭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王秀亭、王興磊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1	11	11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113)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113)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113)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113)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113)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113)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實際個別發放金額尚未確定，係按 113 年度配發 112 年度實際配發比例估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之稅後純益；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2：113 年度由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中之舊制退職退休金實際給付金額為 NT\$ 0 千元，另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NT\$ 374 千元。

(2-1)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不適用。

(2-2-1)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本公司自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起，依法選任 3 席獨立董事並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務，已無設置監察人，另於 113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第 16 屆董事 7 人(其中包含獨立董事 4 人)，有關 113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基準係依 114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第六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第十六屆第七次董事會決議計算之。

(2-2-1)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自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起，依法選任 3 席 獨立董事並成立第一屆審計 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務， 已無設置監察人		NT\$0 千元	NT\$0 千元	NT\$0 千元	NT\$0 千元	NT\$0 千元	NT\$0 千元	0%	0%	NT\$0 千元

(2-2-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0	0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113)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113)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113)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之稅後純益；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不適用。

(3-2-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註 10)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兼 總經理	王秀亭	NT\$ 37,863 千元	NT\$ 45,086 千元	NT\$ 1,046 千元	NT\$ 1,046 千元	NT\$ 24,479 千元	NT\$ 26,538 千元	NT\$ 3,631 千元	NT\$ 0 千元	NT\$ 5,631 千元	NT\$ 0 千元	NT\$ 67,019 千元	NT\$ 78,301 千元	NT\$ 0 千元
資深副總經 理(113. 06. 25 日內部人解 任)	王秀鳳											14.45%	16.88%	
法人董事之 代表人兼副 總經理	王興磊													
副總經理兼 財會主管及 公司治理主 管	鄭懿誠													
董事兼副總經 理(113.06.19 就 任)	顏國殷													
副總經理	劉美鳳													
副總經理	張慶祥													
副總經理	靳瑞森													
資深副總經 理	符其霜 (Foo Kee Suan)													
副總經理	林文彬													

(3-2-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鄭懿誠、張慶祥	鄭懿誠、張慶祥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王秀鳳、王興磊、顏國殷、劉美鳳、靳瑞森、符其霜、林文彬	王秀鳳、顏國殷、劉美鳳、靳瑞森、符其霜、林文彬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王秀亭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王秀亭、王興磊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0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113)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113)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113)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之稅後純益；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稅後純益係最近(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實際個別發放金額尚未確定，係按 113 年度配發 112 年度實際配發比例估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之稅後純益；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0：113 年度由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中之舊制退職退休金實際給付金額為 NT\$0 千元，另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NT\$1,046 千元。

(4-1)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不適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04 月 2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秀亭	NT\$0 千元	NT\$4,534 千元	NT\$4,534 千元	0.98%
	資深副總經理(113.06.25 日內部人解任)	王秀鳳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王興磊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鄭懿誠				
	董事兼副總經理(113.06.19 就任)	顏國殷				
	副總經理	劉美鳳				
	副總經理	張慶祥				
	副總經理	靳瑞森				
	資深副總經理	符其霜(Foo Kee Suan)				
	副總經理	林文彬				
	協理	林克奇				
	處長	吳志寬				
	協理	MANABIT REXIS CAGBABANUA				
	協理	吳昆芳 (113.08.31 日離職內部人解任)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113)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之稅後純益；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實際個別發放金額尚未確定，係按 113 年度配發 112 年度實際配發比例估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4.本公司及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註：計算基礎請參閱本年報第20頁～第27頁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表之附註說明。

職稱	112年度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2年度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年度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年度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5.79%	10.84%	7.72%	12.77%
監察人	0%	0%	0%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1.86%	14.18%	14.45%	16.88%

分析:113年度稅後純益較112年度減少NT\$415,080仟元，減少31.69%，董酬及員工酬勞依據本公司章程比例提撥，金額相對減少，因受稅後純益大額減少，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增加。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自民國101年6月27日股東會起，依法選任3席獨立董事並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務，已無設置監察人，另於113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第16屆董事7人(其中包含獨立董事4人)，因此，本公司支給董事之報酬，係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所載之成數與範圍規定辦理，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至少百分之四，但以不超過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並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金。前述員工酬勞比例中，應提撥至少不低於百分之一作為基層員工酬勞分派數額。』

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之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規定另行訂之。

前項董事酬勞金僅得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所給付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

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為健全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業已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前述規程，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並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又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本公司董事會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時，會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又本公司支給經理人之報酬，經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參酌其所擔任工作性質、責任，並考量其學歷、經歷、技能、潛能發展等因素核決辦理。本公司董事酬勞金以及員工酬勞金額經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後，董事酬勞金依據本公司「董事酬勞支領規劃級距表」辦理。另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發放，依員工之工作績效、年資、職等及特殊貢獻等決定個別員工應發放之紅利數。係依據本公司「員工分紅入股辦法」辦理。

由上述得知，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均依照本公司『公司章程』及相關『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共計 8 次(第十五屆 2 次加第十六屆 6 次)

(A);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十五屆共 20 次，屬 113 年度計 2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秀亭	8	0	100%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	8	0	100%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王興磊	6	0	100%
董事兼副總經理(113.06.19 就任)	顏國殷	2	0	100%
董事(113.06.19 卸任)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8	0	100%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113.06.19 卸任)	劉昌昱	6	0	100%
獨立董事	詹乾隆	6	2	75%
獨立董事	馬述壯	6	0	100%
獨立董事(113.06.19 就任)	陳淑玲	5	1	83%
獨立董事(113.06.19 就任)	王念秋	2	0	100%
獨立董事(113.06.19 卸任)	林柏生	2	0	100%
獨立董事(113.06.19 卸任)	范宏書	2	0	100%

註1: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十五屆董事會共計召開20次，其中屬於113年度內召開次數計2次

註2: 本公司於113年6月19日股東會重新改選第十六屆董事7席(含4席獨立董事)

註3: 宏誠創投劉昌昱董事、林柏生獨董及范宏書獨董任職至第十五屆後卸任，故計算比率分母以2次為計算基礎;第十六屆改選由顏國殷董事、陳淑玲獨董及王念秋獨董就任，故計算比率分母以6次為計算基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有迴避。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詳下表→附表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自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起，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務。獨立董事定期召集會議，會中邀請會計師、內部稽核及財務會計等單位，向獨立董事報告及備詢最近期財務報告查核情況、內部稽核結果以及財務業務概況等資訊，均依法令規定辦理，執行情形良好。

本公司董事會由七位具有不同專業背景的董事所組成，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持續強化董事會多元性，於 2024 年完成董事會改選，其中並包含兩位女性獨立董事，且獨立董事席次超過全體董事席次的二分之一。

註：實際出(列)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序號	董事會開會日期	王秀亭主席及召集人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王興磊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劉昌昱	顏國殷	詹乾隆	范宏書	林柏生	馬述壯	陳淑玲	王念秋	財務主管	會計師	內部稽核	開會年度
1	113.03.15	V	V	V	尚未就任	V	V	V	委-詹乾隆	尚未就任	尚未就任	V	V	V	113 年度
2	113.05.10	V	V	V	尚未就任	V	V	V	委-詹乾隆	尚未就任	尚未就任	V	V	V	113 年度
3	113.06.19	V	V	卸任	V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無需參加	無需參加	113 年度
4	113.07.03	V	V	卸任	V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無需參加	V	113 年度
5	113.08.09	V	V	卸任	V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V	V	113 年度
6	113.11.08	V	V	卸任	V	V	卸任	卸任	V	V	委-詹乾隆	V	V	V	113 年度
7	113.12.02	V	V	卸任	V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無需參加	V	113 年度
8	113.12.27	V	V	卸任	V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無需參加	V	113 年度
9	114.03.14	V	V	卸任	V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V	V	114 年度

附表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個別董事、個別委員之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績效評估機制及評估範圍	評估期間	績效自我評估結果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依據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12月份進行當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對象包含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等之整體運作情形與個別董事、個別委員績效表現，並將評估結果與改善計畫提報董事會。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三十七條包括本公司內部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及對個別董事、個別委員等從五大面向及六大面向進行評估， 五大面向包括：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六大面向包括：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一)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 包含五大面向、共計 45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平均 4.88 分)，顯示董事會不但積極參與公司營運，且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table><tr><th>自評五大面向</th><th>考核項目</th><th>評分結果</th></tr><tr><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12 項</td><td>4.83</td></tr><tr><td>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td>12 項</td><td>4.89</td></tr><tr><td>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td>7 項</td><td>4.90</td></tr><tr><td>4.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td><td>7 項</td><td>4.88</td></tr><tr><td>5. 內部控制</td><td>7 項</td><td>4.88</td></tr></table> (二)個別董事績效自評： 包含六大面向、共計 23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平均 4.84 分)，顯示一般董事與獨立董事對於公司董事會現行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table><tr><th>自評六大面向</th><th>考核項目</th><th>評分結果</th></tr><tr><td>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td><td>3 項</td><td>4.86</td></tr><tr><td>2. 董事職責認知</td><td>3 項</td><td>4.90</td></tr><tr><td>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8 項</td><td>4.86</td></tr><tr><td>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td><td>3 項</td><td>4.71</td></tr><tr><td>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td><td>3 項</td><td>4.81</td></tr><tr><td>6. 內部控制</td><td>3 項</td><td>4.90</td></tr></table>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 包含五大面向、共計 22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平均 4.79 分)，顯示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成熟，對相關法令遵循、風險控管及查核事項，均能克盡督導之責，充分發揮專業職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項	4.83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項	4.89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項	4.90	4.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7 項	4.88	5. 內部控制	7 項	4.88	自評六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項	4.86	2. 董事職責認知	3 項	4.90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項	4.86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項	4.71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項	4.81	6. 內部控制	3 項	4.90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20條之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1%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給付經理人酬勞之政策及程序，依據本公司薪工循環管理辦法及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年度考績評核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項	4.83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項	4.89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項	4.90																																								
4. 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7 項	4.88																																								
5. 內部控制	7 項	4.88																																								
自評六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項	4.86																																								
2. 董事職責認知	3 項	4.90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項	4.86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項	4.71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項	4.81																																								
6. 內部控制	3 項	4.90																																								

績效評估機制及評估範圍	評估期間	績效自我評估結果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考核結果分為 5 個等級之方式呈現，考核等級原則說明如下： 數字 1：極差(非常不同意)；數字 2：差(不同意)；數字 3：中等(普通)；數字 4：優(同意)；數字 5：極優(非常同意)		能，有效監督公司整體運作。 <table><tr><th>自評五大面向</th><th>考核項目</th><th>評分結果</th></tr><tr><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4 項</td><td>4.81</td></tr><tr><td>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5 項</td><td>4.80</td></tr><tr><td>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7 項</td><td>4.86</td></tr><tr><td>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 項</td><td>4.75</td></tr><tr><td>5. 內部控制</td><td>3 項</td><td>4.75</td></tr></table> (四)個別審計委員績效自評： 包含五大面向、共計 22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平均 4.73 分)，顯示審計委員對於公司審計委員會現行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table><tr><th>自評五大面向</th><th>考核項目</th><th>評分結果</th></tr><tr><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4 項</td><td>4.81</td></tr><tr><td>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5 項</td><td>4.50</td></tr><tr><td>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7 項</td><td>4.82</td></tr><tr><td>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 項</td><td>4.75</td></tr><tr><td>5. 內部控制</td><td>3 項</td><td>4.75</td></tr></table>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 包含四大面向、共計 18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平均 4.79 分)，顯示薪酬委員會運作健全，有效發揮應有之職權功能。 <table><tr><th>自評四大面向</th><th>考核項目</th><th>評分結果</th></tr><tr><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4 項</td><td>4.81</td></tr><tr><td>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5 項</td><td>4.80</td></tr><tr><td>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6 項</td><td>4.79</td></tr><tr><td>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 項</td><td>4.75</td></tr></table> (六)個別薪資報酬委員績效自評： 包含四大面向、共計 18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平均 4.76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81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80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4.86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5. 內部控制	3 項	4.75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81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50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4.82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5. 內部控制	3 項	4.75	自評四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81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80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4.79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81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80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4.86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5. 內部控制	3 項	4.75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81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50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4.82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5. 內部控制	3 項	4.75																																																				
自評四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81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80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4.79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績效評估機制及評估範圍	評估期間	績效自我評估結果	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分)，顯示薪資報酬委員對於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現行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table><tr><th>自評四大面向</th><th>考核項目</th><th>評分結果</th></tr><tr><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4 項</td><td>4.75</td></tr><tr><td>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5 項</td><td>4.75</td></tr><tr><td>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6 項</td><td>4.79</td></tr><tr><td>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 項</td><td>4.75</td></tr></table> (七)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 包含四大面向、共計 16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平均 4.76 分)，顯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良好，有效落實永續治理準則。 <table><tr><th>自評四大面向</th><th>考核項目</th><th>評分結果</th></tr><tr><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4 項</td><td>4.75</td></tr><tr><td>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3 項</td><td>4.75</td></tr><tr><td>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6 項</td><td>4.79</td></tr><tr><td>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 項</td><td>4.75</td></tr></table> (八) 個別企業永續發展委員績效自評： 包含四大面向、共計 16 項指標，評量結果優(平均 4.75 分)，顯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對於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現行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table><tr><th>自評四大面向</th><th>考核項目</th><th>評分結果</th></tr><tr><td>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4 項</td><td>4.75</td></tr><tr><td>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3 項</td><td>4.75</td></tr><tr><td>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6 項</td><td>4.75</td></tr><tr><td>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td>3 項</td><td>4.75</td></tr></table>	自評四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75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75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4.79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自評四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75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項	4.75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4.79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自評四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75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項	4.75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4.75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自評四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75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75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4.79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自評四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75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項	4.75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4.79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自評四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75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項	4.75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	4.75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4.75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共計 8 次(第四屆 2 次加第五屆 6 次)；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四屆共 19 次；屬 113 年度計 2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 會召集人)	詹乾隆	8	0	100%	1)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四屆審計委員會共計召開 19 次，其中屬於 113 年度內召開次數計 2 次 2)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重新改選第十六屆董事 7 席(含 4 席獨立董事並擔任第五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3) 林柏生獨董及范宏書獨董任職至第四屆後卸任，故計算比率分母以 2 次為計算基礎；第五屆改選由陳淑玲獨董及王念秋獨董就任，故計算比率分母以 6 次為計算基礎
獨立董事 (113.06.19 卸任)	林柏生	2	0	100%	
獨立董事 (113.06.19 卸任)	范宏書	2	0	100%	
獨立董事	馬述壯	6	2	75%	
獨立董事 (113.06.19 就任)	陳淑玲	6	0	100%	
獨立董事 (113.06.19 就任)	王念秋	5	1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有迴避。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稽核主管及財務主管均列席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報告及備詢最近期財務報表情況、內部稽核結果、財務業務概況等資訊，於審核財務報告時則由會計師列席說明查核發現，會計師方面亦定期於每年 3 月下旬與本公司召開會議，就有關各該年度與查核財務報表相關之治理事項，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使獨立董事能夠協助投資人確保公司治理及資訊透明等方面的可信度，以保障股東權益。另每月之稽核報告皆會定期交予各獨立董事核閱。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04 年度相關事項:105/03/28 日上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05 年度相關事項:106/03/27 日下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06 年度相關事項:107/03/27 日下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07 年度相關事項:108/03/25 日下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08 年度相關事項:109/03/26 日下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09 年度相關事項:110/03/26 日下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10 年度相關事項:111/03/28 日下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11 年度相關事項:112/03/15 日下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12 年度相關事項:113/03/15 日下午召開會議
會計師與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13 年度相關事項:114/03/14 日下午召開會議；
113 年度公司治理會議之主要議題如下：

- (一) 道德與獨立性
- (二) 查核人員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 (三) 查核範圍
- (四) 查核結果
- (五) 事務所品質管理制度之溝通
- (六) 民國 112 年度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 (七) 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規劃

審計委員會開會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之重大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之重大事項
113.03.15 第四屆第十八次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2 年 12 月～113 年 02 月份。 2、依據本公司「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進行風險評估，社會責任風險評估之情形。 3、報告 2023 年截至第 4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會計師對於查核報告書應進行揭露的事項進行財務報告揭露。
113.05.10 第四屆第十九次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3 月～113 年 04 月份。 2、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1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會計師對於查核報告書應進行揭露的事項進行財務報告揭露。
113.06.19 第五屆第一次	不適用	無需參加
113.07.03 第五屆第二次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5 月～113 年 06 月份。	無需參加
113.08.09 第五屆第三次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7 月。 2、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2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會計師對於查核報告書應進行揭露的事項進行財務報告揭露。

審計委員會開會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之重大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之重大事項
113.11.08 第五屆第四次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3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113年08月~113年10月份。 2、報告2024年截至第3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會計師對於查核報告書應進行揭露的事項進行財務報告揭露
113.12.02 第五屆第五次	不適用	無需參加
113.12.27 第五屆第六次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3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113年11月。	無需參加
114.03.14 第五屆第七次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3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113年12月~114年02月份。 2、依據本公司「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進行風險評估，本公司113年度社會責任風險評估之情形報告。 3、報告2024年截至第4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會計師對於查核報告書應進行揭露的事項進行財務報告揭露

結果：上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1.本公司自民國101年6月27日起，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序號	審計委員會開會日期	詹乾隆	范宏書	林柏生	馬述壯	陳淑玲	王念秋	財務主管	會計師	內部稽核	開會年度
1	113.03.15	V	V	V	委-詹乾隆	尚未就任	尚未就任	V	V	V	113 年度
2	113.05.10	V	V	V	委-詹乾隆	尚未就任	尚未就任	V	V	V	113 年度
3	113.06.19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無需參加	無需參加	113 年度
4	113.07.02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無需參加	V	113 年度
5	113.08.09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V	V	113 年度
6	113.11.08	V	卸任	卸任	V	V	委-詹乾隆	V	V	V	113 年度
7	113.12.02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無需參加	V	113 年度
8	113.12.27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無需參加	V	113 年度
9	114.03.14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V	V	114 年度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後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務，自該日起，有關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之情形已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為健全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參照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爰訂定本公司治理守則，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二章第十三條所訂，本公司係由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股東可透過電話或公司網站提出問題，如涉及法律問題，委由律師協助處理。	(一)與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三條應由專人妥善處理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二章第十九條所訂，由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負責，每月由股代機構申報資料瞭解並掌握公司實際控制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情況，並視需要與主要股東聯絡。	(二)與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所述相符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二章第十四條所訂，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目標與權責應予明確化，並確實執行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另有關業務及會計等皆獨立運作，由專人負責並由總公司不定期稽核，另依公司內控所訂關係企業往來相關規則遵循。	(三)與治理實務守則第十四條及十七條所述相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循環中，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包含『公開資訊申報作業、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作業以及職業道德風險評估管理辦法』等，除發公告予全體員工外，並已將各項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內部 intranet.ts.com.tw 網站及外部 www.taiwansemi.com 網站供投資大眾及工參閱。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強化內線交易之防範，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	(四)與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所述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及「道德行為準則」。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P.S.另請參閱前述: 1-1.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V	(一) 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其中包含四席獨立董事。本公司之董事會應向股東會負責，有確保關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整體已經具備之能力，請參閱本年報第 15 頁～第 17 頁「1-2.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	(一)與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及第二十三條所述相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資本支出審議委員會以及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等，經本公司整體評估後考量資源的有效利用以及目前尚未有急迫設置之需求，因此目前足以代替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置，惟將來若因業務需求擴增將依實際經營狀況來設置。	(二)與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六條所述相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績效評估辦法及『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另外在「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中已明訂在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及董事會中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七條職責範圍之規定，薪酬委員會應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並提報股東會。相關評估結果之關聯性	(三)與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所述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合理性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32頁~第34頁「附表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第二項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定期於每年度第一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以及會計師法第46條及第47條所列事項，由本公司財務部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並出具『聘任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併同簽證會計師所出具之『超然獨立及適任聲明書』，提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交由董事討論及評估之。 評估之內容主要重點揭露如下： <table><tr><th>項次</th><th>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th><th>是</th><th>否</th></tr><tr><td>01</td><td>財務利益事項</td><td>V</td><td></td></tr><tr><td>02</td><td>融資及保證</td><td>V</td><td></td></tr><tr><td>03</td><td>與審計客戶間之密切商業關係</td><td>V</td><td></td></tr><tr><td>04</td><td>受聘或擔任審計客戶之職務</td><td>V</td><td></td></tr><tr><td>05</td><td>非審計業務事項: (1)評價服務事項 (2)記帳服務 (3)內部稽核服務 (4)短期人員派遣服務 (5)招募高階管理人員 (6)公司理財服務</td><td>V</td><td></td></tr><tr><td>06</td><td>其他事項: (1)饋贈及禮物 (2)酬金及佣金</td><td>V</td><td></td></tr></table>		項次	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	是	否	01	財務利益事項	V		02	融資及保證	V		03	與審計客戶間之密切商業關係	V		04	受聘或擔任審計客戶之職務	V		05	非審計業務事項: (1)評價服務事項 (2)記帳服務 (3)內部稽核服務 (4)短期人員派遣服務 (5)招募高階管理人員 (6)公司理財服務	V		06	其他事項: (1)饋贈及禮物 (2)酬金及佣金	V		(四) 與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所述相符
項次	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	是	否																														
01	財務利益事項	V																															
02	融資及保證	V																															
03	與審計客戶間之密切商業關係	V																															
04	受聘或擔任審計客戶之職務	V																															
05	非審計業務事項: (1)評價服務事項 (2)記帳服務 (3)內部稽核服務 (4)短期人員派遣服務 (5)招募高階管理人員 (6)公司理財服務	V																															
06	其他事項: (1)饋贈及禮物 (2)酬金及佣金	V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	V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規定，公司宜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應依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指定公司治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應取得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於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法令遵循、內部稽核、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係由總管理處副總擔任，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並由各相關單位負責公司治理業務之公司治理人員，執行公司治理各項事務，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會計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五年以上。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主要職責為負責督導並執行公司治理之運作。 前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六、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由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落實公司治理制度。 另本公司依據RBA標準要求，實施RBA社會責任。並任命總管理處副總經理為本公司之社會責任管理代表，負責督導RBA管理系統之運作。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重視並傾聽各方利害關係人的聲音，透過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轄下各單位、部門討論與檢視，彙整對公司的營運活動產生影響或受影響之內部、外部之團體或個人，並參考AA1000 利害關係人議合標準（Stakeholder Engagement Standard, SES）五大原則，鑑別出七類主要利害關係人：供應商、客戶、員工、投資人、政府、媒體、其他（含一般社會大眾、學術單位）。 透過與利害關係人定期與不定期的多元溝通，	與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四十六條、四十七條、四十八條、四十九條所述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期以了解營運活動對於利害關係人造成的實際和潛在衝擊，作為我們未來規劃相關預防及減緩行動之依據。 本公司每年執行重大性分析，依循GRI準則建構分析流程，透過「鑑別、評估、分析與檢驗、核准」四大步驟，檢視營運活動對於經濟、環境及社會等面向可能產生之實質與潛在影響，以作為規劃、調整永續管理策略之依據。 本公司目前已在網站 www.taiwansemi.com 上揭露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及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等議題。 本公司尊重利害關係人相關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公司會秉誠信原則妥適處理。 近一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成果： 1. 供應商： (1) 推動供應商簽署「不使用來自衝突地區之礦物宣告書」，簽署比率達9成 (2) 執行供應商線上或實體稽核，全數符合台半對車用品質之需求 2. 客戶： 執行客戶年度滿意度調查，結果為4.6 3. 員工： (1) 近一年未接獲任何員工申訴案件 (2) 啟動年度「員工意見調查」，系統化了解同仁的整體工作體驗與想法 4. 投資人： 定期舉辦股東大會及參加法人說明會、每年編製財務年報及公司治理評鑑 5. 政府： (1) 參與年度公司治理評鑑 (2) 積極與政府保持順暢溝通，並配合參與各項宣導會 6. 媒體： 定期參加法人說明會 7. 其他(含一般社會大眾、學術單位等)： (1) 2024年宜蘭廠及利澤廠合計捐贈發票至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少150張予公益團體 (2) 2024年山東廠、宜蘭廠、利澤廠分別安排當地捐血站進入廠區，讓讓大家在繁忙的工作間隙輕鬆捐血，為社會奉獻一份愛心。總計三廠捐血活動共108人參加，共捐出至少100 袋愛心熱血 有關本公司近一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請參考本公司網站ESG相關資訊，網址： https://www.taiwansemi.com/zh_tw/identification-of-stakeholders-and-material-topics/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係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辦理有關本公司一切股東會事務。	與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七條所述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 www.taiwansemi.com ，(中英文版)隨時更新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以供投資人參考。	與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條、五十一條、五十二條、五十三條所述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有(1)系統緊急復原計劃(2)資通政策及網路資料安全管理(3)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www.taiwansemi.com ；另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包括法人說明會影音資訊等，並依規定設置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以及設置投資人信箱，即時回覆投資人問題。公司依法需揭露之相關資料，均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予投資人明瞭及進行查詢。	與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條、五十一條、五十二條、五十三條所述相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	V		(三)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1. 本公司每會計年年度終了後，於規定期限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資訊。 2.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第三季終了後，於規定期限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季財務報告資訊。 3. 本公司每月十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營業收入資訊以及上月各項產品業務營收統計表資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本公司除依據『本公司治理守則』規範辦理外，另訂有『RBA政策與目標管理辦法』、環境及社會則任異常處理辦法』、『職業道德風險評估管理辦法』、『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RBA政策與目標管理辦法』等以茲遵循。其他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員工權益：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並致力人才培訓，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設立意見箱並展開員工意見調查，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二)員工關懷： 本公司各部門主管不定時召開策略會議與員工分享公司發展策略，並隨時關懷員工身心狀況，給予關懷。另透過定期健康檢查與職護對談，關心同仁健康並給予適合關注。 (三)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投資者可藉由電話、電子郵件等方式表達意見，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四)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消費者及供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權利：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公司亦不定期提供董監事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課程。(董監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76頁~第77頁「附表A」)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 (九)本公司每年均有購買董監責任險，保額USD1,000萬元，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依據第 11 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年度:113 年，本公司最終評鑑分數:79.40 分；排名級距:6%~20%； 本公司為強化落實公司治理，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重新改選第 16 屆董事，其中女性董事已達 2 席，未來將依性別平等之原則，逐步增加女性董事席次。另；於民國 113 年 7 月 3 日第 16 屆第 2 次董事會通過，將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升至功能性委員會層級，成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十、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	V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考量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整體之營運活動，設計並確實執行其內部控制制度，並	與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所述相符。至於委託其他專業機構辦理公司治理評鑑報告，未來將視本公司組織規模及架構而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隨時檢討，以因應公司內外環境之變遷，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內部控制制度之訂定或修正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本公司除確實辦理內部控制制度之自行評估作業外，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亦每年定期檢討各部門自行評估結果及按季檢核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並由審計委員會關注及監督。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並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管理階層亦重視內部稽核單位與人員，賦予充分權限，促其確實檢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以確保該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進而落實公司治理制度。 為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強化內部稽核人員代理人專業能力，以提昇及維持稽核品質及執行效果，本公司並設置內部稽核人員之職務代理人，該職務代理人亦具備稽核人員法定資格條件。本公司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進行自評，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委託專業機構評鑑，未來依法令規定辦理。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一百年三月十八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09747 號令所頒佈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及“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辦理。
- 2、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經第 11 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及聘請范宏書先生、林柏生先生、詹乾隆先生等三位擔任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通過推選范宏書委員擔任本屆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02 年 06 月 14 日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 3、本公司於 101 年 07 月 06 日經第 12 屆第 2 次董事會決議重新選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04 年 06 月 26 日同第 12 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並聘請范宏書先生、林柏生先生、詹乾隆先生等三位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 4、本公司於 104 年 06 月 26 日經第 13 屆第 2 次董事會決議重新選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07 年 06 月 17 日同第 13 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並聘請范宏書先生、林柏生先生、詹乾隆先生等三位擔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經全體薪酬委員會委員決議，一致通過推選林柏生委員擔任本屆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 5、本公司於 107 年 06 月 25 日經第 14 屆第 2 次董事會決議重新選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10 年 06 月 14 日同第 14 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並聘請范宏書先生、林柏生先生、詹乾隆先生等三位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經全體薪酬委員會委員決議，一致通過推選范宏書委員擔任本屆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 6、本公司於 110 年 08 月 10 日經第 15 屆第 2 次董事會決議重新選任本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13 年 07 月 25 日同第 15 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並聘請范宏書先生、林柏生先生、詹乾隆先生等三位擔任本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經全體薪酬委員會委員決議，一致通過推選范宏書委員擔任本屆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 7、本公司於 113 年 07 月 03 日經第 16 屆第 2 次董事會決議重新選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自董事會通過後開始生效起算至 116 年 06 月 18 日同第 16 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並聘請詹乾隆先生、馬述壯先生、陳淑玲女士、王念秋女士等四位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經全體薪酬委員會委員決議，一致通過推選陳淑玲女士擔任本屆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 8、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共計召開 10 次，其中屬於 113 年度內召開計 1 次；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共計召開 3 次，其中屬於 113 年度內召開計 2 次；114 年度內開會 1 次，審查通過相關議案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決議
113.03.15 第五屆第十次	1. 討論通過檢討 112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關聯性及合理性案。 2. 討論通過審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112 年度各項薪資報酬實際發放情形案。 3. 討論通過審查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金及員工酬勞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113.07.03 第六屆第一次	討論通過推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經全體薪酬委員會委員決議，一致通過推選陳淑玲委員擔任本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決議
113.12.27 第六屆第二次	1.討論通過截至 113 年第三季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案。 2.討論通過研議 114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3.討論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14 年之工作計劃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114.03.14 第六屆第三次	1.討論通過檢討 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關聯性及合理性案。 2.討論通過審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113 年度各項薪資報酬實際發放情形案。 3.討論通過審查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金及員工酬勞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詹乾隆	美國諾瓦大學會計學博士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兼學系主任 東吳大學商學院院長 東吳大學副校長兼教務長 曾任亞泰影像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召集人) 曾任佳必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 曾任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東吳大學校長 現任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現任禾聯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現任佳醫健康事業公司獨立董事 詹乾隆獨立董事具有財務、會計、國貿、稅務..等等、以及公司治理方面之專才經驗，雖然擔任獨立董事已逾三屆（9 年），但皆無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且其在經營管理上，在擔任本公司獨董職務期間，對本公司之經營有諸多針貶建言，對本公司營運有發揮極大助益。因此，在執行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可借重其專長，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四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包括：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三)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董事會交議之其他事項。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本公司非獨立董事及獨立董事，其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	0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馬述壯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 MBA 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UC Berkeley)計算機 科學和建築學學士學位。 現任益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其具備在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商務、市 場行銷及產業科技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 力，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 委員會監督功能。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 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明，其內容包含工作經歷、目 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 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 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 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 核實左列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 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 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 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 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 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 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 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 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 立執行相關職權。另，獨立董 事最近 2 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 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金額。	0
獨立董事 (113.07.0 3 就任薪 委)	王念秋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心理學學士(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BA Psychology) 國立政治大學 企業家經營管理研究班 現任意寬股份有限公司 (Home Hotel) 執 行長 現任兆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丘丘森旅) 執 行長 其具備在公司治理、商務、市場行銷及產 業經營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可提升 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 能。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一任期未逾 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 事發生。		
獨立董事 (薪資報 酬委員會 召集人) (113.07.0 3 就任薪 委)	陳淑玲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社會學系 趨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太區人力資源部 副總經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 服務處處長 其具備在公司治理、績效管理及產業科技 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可提升董事會 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目 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一任期未逾三屆， 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 生。		0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XX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以及1-1.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之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任期：113年07月03日至116年06月18日。

二、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共計3次(第五屆1次以及第六屆2次)。(A)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五屆共10次；第六屆共3次。屬113年度計3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113.07.03 卸任薪委)	范宏書	1	0	100%	1)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共計召開10次，其中屬於113年度內召開共計1次；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共計召開3次，其中屬於113年度內召開共計2次 2) 本公司於113年7月03日重新改選第六屆獨立董事4席 3) 范宏書獨董及林柏生獨董係於第六屆卸任，故計算比率分母以1次為計算基礎 4) 陳淑玲獨董、馬述壯獨董及王念秋獨董係於第六屆就任，故計算比率分母以3次為計算基礎
委員	詹乾隆	4	0	100%	
委員 (113.07.03 卸任薪委)	林柏生	1	0	100%	
召集人 (113.07.03 就任薪委)	陳淑玲	3	0	100%	
委員	馬述壯	3	0	100%	
委員 (113.07.03 就任薪委)	王念秋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序號	薪資報酬委員會 開會日期	詹乾隆	范宏書	林柏生	陳淑玲	馬述壯	王念秋	薪酬專責	開會 年度
1	113.03.15	V	V	V	尚未 就任	尚未 就任	尚未 就任	V	113 年度
2	113.07.03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113 年度
3	113.12.27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113 年度
4	114.03.14	V	卸任	卸任	V	V	V	V	114 年度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台半之最高永續治理單位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致力推動環境保育及善盡社會責任，並制定「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使公司得履行保障公司、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權益之職責。為強化永續治理，2024年度起經董事會通過，原委員會提升至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以落實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推動。 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專責於公司永續發展政策之擬定以及公司永續治理、誠信經營、環境與社會面之目標、策略與執行方案之制定，同時負責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追蹤與修訂，每年向董事會至少報告一次。另外，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應關注各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非營利組織、社區、媒體所關切之議題及督導溝通計畫。 委員會下設企業永續推動辦公室，負責協助委員會議程規劃、召集通知、議事進行等相關事宜，成員為總管理處主管、各廠主管及執行秘書。 有關本公司113年企業永續發展(原名:「企業社會責任」)執行之情形報告已於113年12月27日向董事會提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台半參考《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就職業道德、社會責任、安全衛生、環境及風險機會等面向訂定相關政策及管理辦法，其中包含由總經理室負責修訂與控管之「職業道德風險評估管理辦法」、「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風險和機會管理作業辦法」，以及由各廠區環境與安全衛生部門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人員依據ISO 14001 之指引，執行「安全衛生危害鑑別及風險管理作業程序」、「環境考量面鑑別管理作業程序」等內容，以此作為風險管理的指導及執行原則，進行風險辨識，並研擬減緩措施。 台半依循GRI 準則建構分析流程，透過「鑑別、評估、分析與檢驗、核准」四大步驟，進行重大主題分析。檢視營運活動對於經濟、環境及社會等面向可能產生之實質與潛在影響，以作為規劃、調整永續管理策略之依據。為瞭解利害關係人對台半在永續議題的關注程度，2024年內外部利害關係人問卷總計44份。 共鑑別出6項重大主題，分別為商業道德與誠信、永續供應鏈、創新產品管理、水資源管理、氣候策略與能源管理、職業安全與健康。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為正確而有效的提升環境及社會責任管理績效，將環境及社會責任上異常狀況提供給相關部門，以期能達到改善與管制兼顧，特訂定『環境及社會責任異常處理辦法』，並按公共安全建築法規、消防法規、勞工衛生安全法規、廢棄物清理法、節能減碳管理規定等維護工作環境及自然環境並依法申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台半致力於提升能源效率，確實掌握用電及其他能源消耗之情形，訂定每年至少節電1% 的目標。目前各廠分別依據自身能源使用情形訂定環保節能計畫，針對相對耗能之設備進行檢查，並選用新型節能設備替代，持續進行耗能設備更新。2023 年起，利澤廠、山東廠逐步導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入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透過監控、計量能耗等環節，期經過數據分析找出耗能熱點，避免資源浪費。 由於本公司主要之能源消耗以電力為大宗，因此推動之節能專案，皆以節電為目標，項目包括改善空壓系統使用效率、更新照明設備、空調設備汰換等方式以達節能減碳目的。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公司積極因應氣候變遷所帶的風險與機會，引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別氣候變遷對公司帶來的風險與機會。台半參考TCFD 建議方法之風險與機會類型、國際永續指標評比、同業標竿企業所關注之氣候風險，並考量台半營運據點與特性，依潛在衝擊程度、發生可能性、潛在脆弱度三面向，彙整出10 項氣候相關風險與3 項氣候相關機會。涵蓋的轉型風險如：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客戶行為改變；實體風險則涵蓋短期的颱風和暴雨以及長期的平均氣溫升高等風險。針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鑑別、評估頻率，考量風險特性及可能發生時程，規劃每3 年重新鑑別一次，其餘年度進行目前風險檢視與確認因應措施允當性。 根據國際標準繪製氣候風險矩陣圖、氣候風險路徑，以提升公司在氣候變遷危機下之營運韌性。針對氣候變遷相關法規規範之風險，包括國內外碳收費相關法規(如：國內溫管法修訂徵收碳費、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際碳關稅草案等)。 ●風險 2023年及2024年依據可能性及影響程度，分別針對轉型風險「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進行量化評估。完整量化結果揭露於台半永續報告書中。 ●機會 本公司認為企業做好氣候變遷風險之管控，可提升企業競爭力，並創造機會。經鑑別結果顯示，提升產品能效」、「使用本公司認為企業做好本公司認為企業做好氣候變遷風險之管控，可提升企業競爭力，並創造機會。經鑑別結果顯示，「提升產品能效」、「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參與再生能源計劃」為前三大機會。包括積極提升產品能源效率，協助客戶及使用使用者降低產品使用期間的能源使用與溫室氣體排放、使用更高效率的生產和配銷流程、參與再生能源計畫等。 本公司持續進行節能減碳相關計劃及歐盟環保規範為目標，提升我們的綠色產力及國際競爭優勢為公司帶來的機會。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溫室氣體盤查 本公司致力於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工作，並陸續擴展至其他子公司。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本公司應於116年揭露完整115年度合併公司盤查資訊，118年揭露117年度合併公司盤查資訊及確信情形。本年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為本公司就目前執行作業情況自主揭露。																									
			本公司基本資料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母公司個體盤查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母公司個體確信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台半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																									
			<table><tr><td colspan="2"></td><td>2023年</td><td>2024年</td></tr><tr><td rowspan="2">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 CO2e)</td><td>範疇一</td><td>4,742.84</td><td>7,012.92</td></tr><tr><td>範疇二</td><td>37,251.39</td><td>24,450.11</td></tr><tr><td colspan="2">範疇一+二排放總量</td><td>41,994.22</td><td>31,463.03</td></tr><tr><td>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td><td>範疇一+二</td><td>2.87</td><td>2.12</td></tr><tr><td>其他排放量</td><td>範疇三</td><td>15,755.42</td><td>16,886.79</td></tr></table>				2023年	2024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 CO2e)	範疇一	4,742.84	7,012.92	範疇二	37,251.39	24,450.11	範疇一+二排放總量		41,994.22	31,463.03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範疇一+二	2.87	2.12	其他排放量	範疇三	15,755.42	16,886.79	
					2023年	2024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 CO2e)		範疇一	4,742.84	7,012.92																					
					範疇二	37,251.39	24,450.11																					
			範疇一+二排放總量		41,994.22	31,463.03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範疇一+二	2.87	2.12																					
			其他排放量		範疇三	15,755.42	16,886.79																					
註1：統計範疇包含母公司及子公司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其餘合併財報子公司將逐步盤查完畢。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本公司應於116年揭露完整115年度合併公司盤查資訊，118年揭露117年度合併公司盤查資訊及確信情形。本年度為本公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就目前執行作業情況自主揭露。 註2：盤查數據依據ISO 14064-1:2018版本計算，截至年報刊印日前114年數據查證中(查證單位為TUV)，完整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中揭露。 註3：範疇一（直接排放量，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量，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註4：密集度依表格排放量(公噸)，以及年度營收(百萬)計算。 除了致力於本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以確實掌握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狀況，並依據盤查結果，進一步進行溫室氣體自願減量相關計畫，以永續發展，善盡企業對環境保護之責任。除了生產據點每年至少1%節能減碳目標，台半短中長期減碳策略主要分為四項方針，包含：推動節能專案、發展再生能源、完善管理系統建置，以及導入數位管理系統。期望透過多項節能減碳措施，逐步將生產據點內的老舊設備逐步汰換成高效率處理設備，持續優化能源使用效率，同時逐步推動能源轉型，多方開展裝設再生能源設備如廠內太陽能發電裝置等，逐步邁向能源轉型。 ●用水量 產據點及辦公室據點112年及113年總取水量分別為731百萬公升及548萬公升。單位營收取水量112年及113年分別為0.05百萬公升/百萬元及0.04百萬公升/百萬元。生產據點建立之水資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管理系統尚未經驗證。 ●廢棄物 本公司各生產據點皆通過ISO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並定期依據該系統進行內部稽核。驗證機構為TUV。為落實廢棄物減量、申報、清理（清除、處理及再利用）之作為，廠區產出之資源類廢棄物，集中收集後依據性質分類，並委託外部清運商負責清運。 (1) 112年及113年利澤、宜蘭廠有害廢棄物量分別為1,608公噸及1,114公噸，一般廢棄物量分別為723公噸及554公噸。 (2) 各生產據點之廢棄物主要以委外處置為主，不過仍積極推動廠外資源化，將製程生產之廢棄物轉變成有用的資源，例如，利澤廠和水泥大廠合作，將製程產出之氟化鈣污泥回收再利用，成為水泥原料，再利用率達100%。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table><tr><th>項目</th><th>執行情形</th></tr><tr><td>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td><td rowspan="5">請參閱台半永續報告書「5.1.1 氣候治理與策略」</td></tr><tr><td>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td></tr><tr><td>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td></tr><tr><td>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td></tr><tr><td>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td></tr></table>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請參閱台半永續報告書「5.1.1 氣候治理與策略」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請參閱台半永續報告書「5.1.1 氣候治理與策略」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目前暫無相關計畫，公司研議中。 請參閱台半永續報告書「5.1.1 氣候治理與策略－指標與目標」 請參閱台半永續報告書「5.2.1 碳排放管理」。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為履行其保障人權之責任，應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其包括： 一、提出企業之人權政策或聲明。 二、評估公司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對人權之影響，並訂定相應之處理程序。 三、定期檢討企業人權政策或聲明之實效。 四、涉及人權侵害時，應揭露對所涉利害關係人之處理程序。 本公司參照國際勞工及人權標準，包含《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UN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世界人權宣言》(UN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等,以及營運所在地的法規及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行為準則,公開發佈經董事長核准之《RBA社會責任管理手冊》,且積極建置企業社會責任管理體系,進行人權風險鑑別。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並確認其人力資源運用政策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 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本公司應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申訴管道應簡明、便捷與暢通,且對員工之申訴應予以妥適之回應。另;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成立勞資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重要項經勞資雙方代表溝通協調,以保障員工之權益。例: 1.員工權益: 已確實依法辦理員工勞工保險、全民健保、退休金提撥。 2.保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另外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員工團體保險。 3.管理方法程序： 已制定工作規則並公布於公司內部網頁intranet.ts.com.tw以及外部網頁www.taiwansemi.com 供員工遵守。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本公司關心並遵守相關法令，於薪工循環訂有相關管理辦法，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薪酬與獎勵制度等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公司章程並訂定員工酬勞，每年依據員工之績效考核分配公司利潤，使員工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另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了解公司相關薪資報酬政策。 ●績效評核 為公平合理評核同仁之績效表現，以達成公司各年度營運目標由上而下的有效落實，台半訂有明確的績效評核辦法，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主管同仁的績效考核，以作為職務異動、薪資調整、獎金發放之主要依據，評核的主軸在於個人中長期目標(OBJ)、關鍵績效指標表現(KPI)及待發展項目的評核，主管同仁可藉由績效目標設定原則溝通組織目標、個人目標，緊密連結人才發展方向，共同與公司營運成長。 ●保險制度 本公司提供豐富的員工團體保險，包含定期壽險、意外傷害保險、意外傷害醫療保險、住院醫療險、癌症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員工眷屬亦可參加納保，擁有更全面的保障。 ●員工福利措施 為了營造正向學習的企業文化，台半對各地資深員工、模範員工等，予以公開表彰，針對員工對公司之貢獻、服務、表現優異之處讚揚，使其成為其他同仁積極鼓勵之仿效對象。在福利獎金方面，台半各地提供全體員工包含中秋、勞動節、端午節等節慶獎金，此外，各地職工福利委員會和工會每年會規劃多樣化的福利，包括生育禮金、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補助、結婚禮金、生日禮金、傷病慰問、喪故慰問、各式禮品其他補助等，讓同仁感受關懷與支持。每年透過各式節慶活動及尾牙感謝全體的努力，共同創造美好回憶。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台半的目標是建立多元、平等且共融的友善職場，尊重各類員工的獨特性與差異性；為實踐此目標，我們不僅雇用在地人才，亦廣納國際人才，並確保相關流程皆嚴格遵循法令規範。在全球化佈局下，台半透過線上、線下的招募管道，以多元且包容的招募政策提供各種雇用機會，不因性別、年齡、種族、國籍、宗教、政治立場或性別傾向不同而有所差異，因此本公司的員工組成來自全球包含亞洲各地(台灣、新加坡、日本、菲律賓、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來西亞、印度、越南等)，並分布於總部和中國各廠區。113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57.2%，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6.8%。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1.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本公司為防止職業災害，確保勞工安全與健康，訂有『偶發事件防制暨危機處理實施計劃』、『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措施辦法，使全體員工均有遵行之義務，並已依勞工安全衛生、建築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相關法規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依法申報。 2.員工安全教育： 已建立公共安全衛生規則確實依規定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台半各廠區包括宜蘭廠、利澤廠、天津廠、山東廠之安全管理架構，皆依循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其涵蓋率皆已達100%，並已通過驗證。廠內環安人員實際主導系統運行，以「計畫－執行－查核－行動（Plan-Do-Check-Action）」之架構，除了實施自動檢查計畫，每季亦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進行監督及持續改善。 3.員工健康教育： 每年委由醫療機構醫護人員個別為員工健康檢查並提供健康宣導手冊。本公司已建置並公布員工申訴管道於公司內部網頁intranet.ts.com.tw以及外部網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www.taiwansemi.com供員工提出使用，若有員工提出問題，本公司均予以妥善處理。另外，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標準」→(全公司員工為及倫理守則)，另外，在本公司之「工作規則」中亦訂有相關規範。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 4. 針對人員安全退避流程，台半於職安教育訓練特別強調，當工作中遇到有立即危險之虞，應自行停止作業、退避至安全場所，接著向直屬主管報告。台半亦將職安法第 18 條退避條款列為教材進行宣導，勞工有遠離危險的權力，公司不得對遭遇危險而逃生避難的人員予以處罰或其他不利處分。 ●安全衛生意外事件處理流程: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報告及審議傷病事故，由副總經理審視案件發生原因、過程及改善措施，強化員工及主管的重視度。 ●緊急事件和災害:無發生火災紀錄。 5. 針本公司113年度共2件工傷事故(宜蘭廠1人、山東廠1人)，主因人員未配戴適當安全防護具、設備操作不慎造成危害，未造成死亡等重大情事。廠區已完成改善措施，並加強教育訓練與安全規範宣導，避免再次發生相關情事。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	V		(四) 本公司為建立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發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展培訓計畫？			展，均定期或不定期辦理內訓或外部訓練之培訓，強化員工之專業能力。 台半依據職能需求向各職級、性別之員工提供不同面向的教育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增強工作表現，並促進員工自身之晉升與職涯發展，113年度每名員工接受訓練的平均時數為50.9小時。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另將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情形揭露請參閱本年報第78頁「附表(B)」。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以公平合理之方式對待，其方式包括訂約公平誠信、注意與忠實義務、廣告招攬真實、商品或服務適合度、告知與揭露、酬金與業績衡平、申訴保障、業務人員專業性等原則，並訂定相關執行策略及具體措施。另為規範對代理商的管理，訂定『代理商管理辦法』以保護代理商的利益和權利，擴大公司產品銷售範圍。 另外，為保障客戶權益，台半客戶可以透過各區業務及時反映意見或提出申訴。當業務部門收到申訴時，部門根據本公司《客戶服務管理作業程序》作業規範，於48小時內主動向客戶了解異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產品之情形，包括品質、交期、服務等，即時聯繫客戶，並受理申訴案件。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訂定《RBA供應商行為準則》、『協力廠商管理作業程序』以進行對供應商的管理，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均依照公司制定之評估方式，評估供應商之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以做為合格供應商之評鑑參考，並鼓勵供應商推動ISO-9001、ISO/TS16949、ISO14001、ISO14064認證，並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台半通過全球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IATF 16949、品質系統ISO 9001，透過嚴謹的品質管理制度，實現持續改善、預防缺陷之目標，提供全球汽車產業客戶高品質產品。另外，為了邁向零缺陷目標、提升自我競爭力，台半從2000年起透過VDA6.3過程稽核一系列的訓練及強化管理，確保產品品質能夠滿足客戶需求，且遵循國際車用產業不斷提升，於2020年開始全面執行最新版AIAG-VDA FMEA (Failure Mode and Effect Analysis) 失效模式及效應分析，對產品和過程進行成本優化。另;本公司選擇具誠信之供應商，並定期評估供應商之適任性，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廉潔政策；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均由法務部審核執行，有關契約之制定，已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之條款。 本公司無論是在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對外契約要求有誠信條款。本公司除制定客訴作業流程並設有專屬單位外，並在公司公開網站上提供產品支援服務窗口及已投保產品責任險。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履行永續發展情形皆依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公司已於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將依實際運作情形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 本公司出版之113年度永續報告書，採用全球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永續性報導原則 (GRI Standards) 2021版、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半導體產業準則 (Semiconductors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 2018)，並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進行編制，並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確信準則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係參考國際確信準則ISAE 3000訂定）進行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已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另訂定「RBA政策與目標管理辦法」以及「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以茲遵循，公司堅持『顧客第一』、『品質至上』與『RBA』的經營理念，發揚「積極主動、樂觀進取、追求卓越」的企業精神，秉持「誠信、服從、務實、團隊、創新」的企業價值觀與企業文化，依據RBA標準要求，實施RBA。並致力將企業RBA政策的精神，推廣至本公司供應商及其下層分包商夥伴。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展現企業對員工、股東及客戶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並積極投入公益活動，實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的規範。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 本公司已將各項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內部 intranet.ts.com.tw 網站及外部 www.taiwansemi.com 網站供投資大眾及員工參閱。

(二) 參與慈善活動

本公司除致力於創造優良的工作環境，落實員工關懷於制度及各項福利措施之中，並積極參與公益活動，歷年來諸如：八八水災捐助款NT\$100萬元，聖母老人醫療大樓興建T\$50萬元，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社會救助金專戶有關103年8月1日氣爆之捐助NT\$100萬元，提供宜蘭縣境內中小學清寒學生與低收入戶之學生營養午餐及學雜費等共計NT\$319萬元等。

在海外據點方面，除賑災捐款，山東廠及天津廠累計在防疫相關之捐贈達新台幣198萬元，殘疾人士之就業保障金，兩廠累計金額超過新台幣430萬元。

1. 本公司產品：已取得SGS ROHS認證

2. 企業：已獲得ISO 9001、IATF 16949、ISO 14001、ISO 50001、ISO 45001、ISO 14064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台半致力於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除依循主管機關公布之相關法令制度，以及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布之指引、參考範例訂有《工作規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各項管理辦法，作為全體員工(含經理人)行為及工作倫理依循指標，期許形塑公司誠信與道德價值的企業文化。相關公司規章皆依內控流程經董事長核准後公告實施。截至2024年，台半海外兩生產據點成立至今合規性良好，無任何不良訴訟紀錄。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由企業永續發展委員－公司治理小組檢視其推動與遵循狀況，並每年至少一次主動向董事會報告。相關政策、作法皆於公司內部管理平台及官方網站揭露，以提供公司全體員工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參閱，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與推動，相關守則及規章亦揭露於公司內部網站 http://intranet.ts.com.tw、外部網站 https://www.taiwansemi.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強化內線交易之防範，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另如上(一)所述，本公司加強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 另;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度以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相關防範措施。並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並公布於公司內部網頁 intranet.ts.com.tw 以及外部網頁 www.taiwansemi.com，以資遵守。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 本公司宜參酌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應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一、行賄及收賄。 二、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三、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四、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五、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六、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七、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對外契約要求有誠信條款。本公司除制定客訴作業流程並設有專屬單位外，並在公司公開網站上提供產品支援服務窗口及已投保產品責任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1)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取得與處分資產、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事項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並經董事會決議。 (2)法務單位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義案件依專業性質諮詢相關法律顧問確認。 (3)財務會計單位依會計原則審查交易帳務，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義案件諮詢會計師確認。 (4)稽核單位依定期及不定期對各部門進行稽核，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 (5)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總經理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除了於每次董事會之稽核業務報告時一併提報之外，在 114 年 3 月 14 日第十六屆第七董事會上亦另外提報： (a) 本公司 113 年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報告。 (b) 本公司 113 年度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報告。 (c) 本公司 113 年度之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制訂、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d) 本公司 113 年度之公司治理主管對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的檢視結果報告。 (e) 簽證會計師向董事說明有關本季財務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要證管、稅務及法令更新。 (f)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九條規定，提報本公司第六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二、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其他各項相關管理辦法及「工作規則」，並在公司內部網站 intranet.ts.com.tw 以及外部網頁 www.taiwansemi.com 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且落實執行，足以防範各項舞弊之情事發生。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稽核室持續以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定期分析及監督營業範圍內，具較高風險的違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藉此訂定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防範方案，定期執行稽核，落實監督與控管。此外，除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了設定相互內部監督機制，亦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或委請專業顧問協助，並將查核結果製作為稽核報告後，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彙報執行情形。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均定期及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以加強員工對誠信經營守則及其他各項相關管理辦法之遵循。台半新進員工到職時，須詳讀台半之誠信經營規範，議題包含反貪腐、尊重智慧財產、法令遵循等，未來將持續強化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2024年，法務部已針對營業秘密法、智慧財產權、防範內線交易、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等主題舉行實體及線上教育訓練，以確保台半同仁充分了解相關政策、內容，及違反誠信行為之結果。 為持續接軌國家及產業規範、維持專業道德操守，台半董事會及高階經理人定期參與相關法治訓練，課程主題包括企業併購、受控外國企業 (Controlled Foreign Company,CFC) 制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治理、證券法規、溫室氣體盤查、企業永續發展等面向，透過治理單位及高階主管之定期進修，落實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已於「工作規則」中明訂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以及「道德行為準則」，且在公司內部網站 intranet.ts.com.tw 以及外部網頁 www.taiwansemi.com 提供適當陳述管道及檢舉管道且落實執行，足以防範各項舞弊之情事發生，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加強對員工予以宣導。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		V	(二) 本公司設有台半反貪腐檢舉信箱：anticorruption@ts.com.tw，內部同仁及相關利害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係人皆可透過檢舉管道向公司提出申訴。員工申訴管道於公司內部網頁 intranet.ts.com.tw 以及外部網頁 www.taiwansemi.com 供員工提出使用外並予以保密，並允許匿名檢舉；並定期與員工溝通，且本公司均予以妥善處理。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2024 年並未接獲內外部利害關係人申訴案件，亦無發生任何貪腐事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針對違反台半相關道德行為政策之不正當行為，台半設有申訴電子信箱，內部同仁及相關利害關係人皆可透過檢舉管道向公司提出申訴。檢舉處理內容採全程保密，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後續依權責交由各廠主管、稽核室及法務室妥善處理，若申訴案件涉及重大貪腐等情事，將呈報董事長進行後續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循環中，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包含公開資訊申報作業、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作業等，另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標準」，除發公告予全體員工外，並已將各項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部 www.taiwansemi.com 網站以及內部 intranet.ts.com.tw 網站等供投資大眾及員工參閱。 (二) 本公司設有專員人員負責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已依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之相關資料。有關113年度執行情形於114年3月14日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標準」→(全公司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另外在本公司之「工作規則」中亦訂有相關規範，本公司應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政策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經營環境。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公司應指派專責單位負政策與防範方案制定及監督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等，實際依規定運作，與本公司所訂之守則並無重大差異之情形發生。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強化內線交易之防範，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處理公司內部重大資訊的相關規範；本公司「道德行為標準」→(全公司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明訂董事、經理人不得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圖私利等規範；另外，為確保本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以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相關防範措施。因此，本公司營運已符合「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 遵循內控制度，持續有效地執行，落實內控自檢，加強稽核並呈報董事會，使董監事能瞭解進而達到關注及監督目的。
- (2) 落實發言人制度，讓資訊透明化，充分揭露相關重大訊息，讓股東有資訊均等之權利。
- (3) 持續安排課程辦理董監事進修事宜，以從董事會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

附表(A):上市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記載事項－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參與外部訓練課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王秀亭	1130807	113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企業併購法令實務及稅務考量暨 BVI 相關法令修正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興磊	1130807	113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企業併購法令實務及稅務考量暨 BVI 相關法令修正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董事	顏國殷	1130807	113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企業併購法令實務及稅務考量暨 BVI 相關法令修正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1131205	113120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執行「ESG」與「內稽內控整合」應用與範例	6.0
獨立董事	詹乾隆	1130924	113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 ESG 永續治理認知與內涵-全球淨零碳排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3.0
		1130924	113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AI 發展與資安風險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獨立董事	馬述壯	1130807	113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企業併購法令實務及稅務考量暨 BVI 相關法令修正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獨立董事	陳淑玲	1130807	113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企業併購法令實務及稅務考量暨 BVI 相關法令修正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1130820	11308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排碳有價」時代來臨，企業應如何因應？	3.0
		1130827	11308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永續治理角度談誠信經營與反貪腐	3.0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獨立董事	王念秋	1130807	113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企業併購法令實務及稅務考量暨 BVI 相關法令修正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1131216	113121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2025 年國際情勢觀察的重點指標與趨勢分析	3.0
		1131217	1131217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生成式 AI 與 ChatGPT 的應用	3.0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鄭懿誠	1130923	1130923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人工智慧監理	3.0
		1130930	1130930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企業資安管理與防護策略	3.0
		1130807	113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企業併購法令實務及稅務考量暨 BVI 相關法令修正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1131107	113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專業研習課程(公司治理 3 小時、會計 3 小時、財務 3 小時、職業道德法律責任 3 小時)	12.0
資深經理兼會計主管代理人	駱月桂	1130912	11309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專業研習課程(職業道德法律責任類 6 小時、會計類 3 小時、公司治理類 3 小時)	12.0
		1130807	113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企業併購法令實務及稅務考量暨 BVI 相關法令修正	3.0
		1131008	113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價值鏈規劃之稅務影響暨國際稅務爭議案件介紹	3.0

附表(A_1):揭露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附表(B):本公司 113 年度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課程資訊	開課數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NT\$仟元)
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	1	314	157	806
防範內線交易相關課程	1	314	157	
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27	2,379	4,315	
專業訓練	37	1,912	3,804	
管理訓練	3	89	623	
通識訓練	365	7,650	18,462	
新進人員訓練	142	315	766	
合計	576	12,973	28,284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0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秀亭 簽章



總經理：王秀亭 簽章



(2)委託專業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3.06.19	113 年股東常會	1、股東會日期及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2、地點：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二路 96 號(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廠) 3、出席：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扣除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 0 股後)為 263,485,486 股，親自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計 176,935,609 股(其中電子投票股數為 113,619,159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67.15%。出席股數已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之出席股數。 4、列席：王秀亭董事長、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王興磊董事、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劉昌昱董事、詹乾隆獨立董事、林柏生獨立董事、范宏書獨立董事等共計 6 人親自出席。 理律法律事務所：田仁杰律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會計師。 5、重要決議事項： (一)報告事項：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及 113 年度營業計劃報告。附營業報告書。 2. 審計委員會查核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附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3. 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度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取得或處分資產辦理情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4. 112 年度董事酬勞金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 6.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報告。 (二)承認事項： 1. 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76,935,609 權 <table><tr><th>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th><th>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th></tr><tr><td>贊成權數：173,834,769 權</td><td>98.24%</td></tr><tr><td>反對權數：69,809 權</td><td>0.03%</td></tr><tr><td>無效票權數：0 權</td><td>0.00%</td></tr><tr><td>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031,031 權</td><td>1.71%</td></tr></table> 【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承認】 2. 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76,935,609 權 <table><tr><th>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th><th>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th></tr><tr><td>贊成權數：173,911,157 權</td><td>98.29%</td></tr><tr><td>反對權數：99,920 權</td><td>0.05%</td></tr><tr><td>無效票權數：0 權</td><td>0.00%</td></tr><tr><td>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924,532 權</td><td>1.65%</td></tr></table> 【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承認。】 P.S 執行： 本公司經 113 年 0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全部以現金發放，並訂 113 年 08 月 04 日為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及員工酬勞配發基準日，現金股利依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每股配發 NT\$ 2.0 元，配發現金股利總金額為 NT\$ 526,970,972 元，自 113 年 08 月 23 日起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73,834,769 權	98.24%	反對權數：69,809 權	0.03%	無效票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031,031 權	1.71%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73,911,157 權	98.29%	反對權數：99,920 權	0.05%	無效票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924,532 權	1.65%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73,834,769 權	98.24%																					
反對權數：69,809 權	0.03%																					
無效票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031,031 權	1.71%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73,911,157 權	98.29%																					
反對權數：99,920 權	0.05%																					
無效票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924,532 權	1.65%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代為發放款。另董事酬勞金 NT\$ 9,299,882 元及員工酬勞 NT\$ 55,799,294 元，亦已於 113 年 08 月 23 日發放完畢。 (三)討論事項_A： 1.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76,935,609 權 <table><tr><th>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th><th>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th></tr><tr><td>贊成權數：173,925,496 權</td><td>98.29%</td></tr><tr><td>反對權數：73,622 權</td><td>0.04%</td></tr><tr><td>無效票權數：0 權</td><td>0.00%</td></tr><tr><td>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936,491 權</td><td>1.65%</td></tr></table> 【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 (四)選舉事項： 1.全面改選董事案。 選舉結果： <table><tr><th colspan="3">董事當選名單：</th></tr><tr><th>戶號</th><th>名稱</th><th>當選權數</th></tr><tr><td>1</td><td>王秀亭</td><td>165,133,227 權</td></tr><tr><td>108742</td><td>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興磊</td><td>154,344,697 權</td></tr><tr><td>407</td><td>顏國殷</td><td>147,403,368 權</td></tr><tr><th colspan="3">獨立董事當選名單：</th></tr><tr><td>H121XXXXXX</td><td>詹乾隆</td><td>147,098,775 權</td></tr><tr><td>A170XXXXXX</td><td>馬述壯</td><td>146,053,525 權</td></tr><tr><td>A221XXXXXX</td><td>陳淑玲</td><td>145,129,904 權</td></tr><tr><td>A220XXXXXX</td><td>王念秋</td><td>144,693,577 權</td></tr></table> (五)討論事項_B： 2.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76,935,609 權 <table><tr><th>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th><th>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th></tr><tr><td>贊成權數：154,642,084 權</td><td>87.40%</td></tr><tr><td>反對權數：14,548,720 權</td><td>8.22%</td></tr><tr><td>無效票權數：0 權</td><td>0.00%</td></tr><tr><td>棄權與未投票權數：7,744,805 權</td><td>4.37%</td></tr></table> 【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上午 9 時 19 分。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執行情形之檢討：已全部依決議執行完畢，執行情況良好。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73,925,496 權	98.29%	反對權數：73,622 權	0.04%	無效票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936,491 權	1.65%	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	名稱	當選權數	1	王秀亭	165,133,227 權	108742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興磊	154,344,697 權	407	顏國殷	147,403,368 權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H121XXXXXX	詹乾隆	147,098,775 權	A170XXXXXX	馬述壯	146,053,525 權	A221XXXXXX	陳淑玲	145,129,904 權	A220XXXXXX	王念秋	144,693,577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54,642,084 權	87.40%	反對權數：14,548,720 權	8.22%	無效票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7,744,805 權	4.37%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73,925,496 權	98.29%																																																			
反對權數：73,622 權	0.04%																																																			
無效票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936,491 權	1.65%																																																			
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	名稱	當選權數																																																		
1	王秀亭	165,133,227 權																																																		
108742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興磊	154,344,697 權																																																		
407	顏國殷	147,403,368 權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H121XXXXXX	詹乾隆	147,098,775 權																																																		
A170XXXXXX	馬述壯	146,053,525 權																																																		
A221XXXXXX	陳淑玲	145,129,904 權																																																		
A220XXXXXX	王念秋	144,693,577 權																																																		
表決結果(含電子投票)	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54,642,084 權	87.40%																																																			
反對權數：14,548,720 權	8.22%																																																			
無效票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7,744,805 權	4.37%																																																			

審計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3.03.15	第四屆第十八次審計委員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審計委員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取得或處分資產情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2 月 29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2 月 29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4、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2 月 29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5、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2 年 12 月～113 年 02 月份。 2、依據本公司「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進行風險評估，社會責任風險評估之情形。 3、報告 2023 年截至第 4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本公司 112 年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報告。 2、本公司 112 年度企業永續發展(ESG)執行之情形報告。 3、本公司 112 年度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報告。 4、本公司 112 年度之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及蕭佩如會計師查核，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此規定，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以及會計師法第 46 條及第 47 條所列事項，由本公司財務部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並未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相關人員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依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每股配發 NT\$2.0 元，擬分派股東紅利 NT\$526,970,972 元，全部以現金發放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審計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第四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五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六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七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及自行檢查結果出具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八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為避免匯率變動影響巨額損益之需，新增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九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05.10	第四屆第十九次審計委員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審計委員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4 月 30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4 月 30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4 月 30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3 月～113 年 04 月份。 2、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1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1 季之合併財務季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會計師及蕭佩如會計師核閱，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為充實本公司營運週轉金及提升經營效率之銀行貸款額度新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06.19	第五屆第一次審計	一、報告事項：

審計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委員會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推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推選詹乾隆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07.03	第五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審計委員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6 月 30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6 月 30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6 月 30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5 ~ 06 月份。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無)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08.09	第五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審計委員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7 月份。 2、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2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2 季之合併財務季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會計師及蕭佩如會計師核閱，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

審計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印後，擬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11.08	第五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審計委員會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8~10 月份。 2、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3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3 季之合併財務季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會計師及蕭佩如會計師核閱，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12.02	第五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審計委員會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案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12.27	第五屆第六次審計委員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審計委員會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審計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11 月份。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劃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通過為充實本公司營運週轉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需，預計將於民國 114 年度陸續到期之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四案 案 由：討論通過為避免匯率變動影響巨額損益之需，預計將於民國 114 年度陸續到期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續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4.03.14	第五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審計委員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取得或處分資產情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2、本公司截至 114 年 02 月 28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4 年 02 月 28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4、本公司截至 114 年 02 月 28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5、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3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審計委員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12 月~114 年 02 月份。 2、依據本公司「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進行風險評估，本公司 113 年度社會責任風險評估之情形報告。 3、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4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本公司 113 年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報告。 2、本公司 113 年度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報告。 3、本公司 113 年度之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二、討論事項：

審計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及蕭佩如會計師查核，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此規定，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以及會計師法第 46 條及第 47 條所列事項，由本公司財務部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並未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相關人員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依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每股配發 NT\$2.0 元，擬分派股東紅利 NT\$526,970,972 元，全部以現金發放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四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五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案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六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及自行檢查結果出具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七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委員，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3.03.15	第十五屆第十九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取得或處分資產情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2 月 29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2 月 29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4、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2 月 29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5、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 6、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報告案。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0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董事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2 年 12 月～113 年 02 月份。 2、依據本公司「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進行風險評估，社會責任風險評估之情形。 3、報告 2023 年截至第 4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本公司 112 年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報告。 2、本公司 112 年度企業永續發展(ESG)執行之情形報告。 3、本公司 112 年度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報告。 4、本公司 112 年度之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5、本公司 112 年度之公司治理主管對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的檢視結果報告。 6、簽證會計師向董事說明有關本季財務報告、重要證管、稅務及法令更新。 7、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九條規定，提報本公司第五屆第十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審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112 年度各項薪資報酬實際發放情形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審查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酬勞金及員工酬勞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通過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及蕭佩如會計師查核，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案 由：討論通過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此規定，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以及會計師法第 46 條及第 47 條所列事項，由本公司財務部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並未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相關人員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五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依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每股配發 NT\$2.0 元，擬分派股東紅利 NT\$ 526,970,972 元，全部以現金發放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六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七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八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九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及自行檢查結果出具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為避免匯率變動影響巨額損益之需，新增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本公司章程第 14 條規定，改選第 16 屆董事 7 人（其中包含獨立董事 4 人），且於股東常會後，由新選任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第五屆審計委員會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三案 案 由：討論通過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第 16 屆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候選人名單：王秀亭、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興磊、顏國殷、詹乾隆、馬述壯、陳淑玲、王念秋等共 7 人。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四案 案 由：討論通過擬請股東會決議解除對第 16 屆新任或連任董事及其代表人，自就任各該同業公司董事之日起其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五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第十六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擬定於 113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本公司宜蘭廠(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二路 96 號)將以實體方式召開，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七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擬訂為 113 年 04 月 03 日起至 113 年 04 月 15 日止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05.10	第十五屆第二十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4 月 30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4 月 30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4 月 30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0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董事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3 月～113 年 04 月份。 2、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1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提名事宜報告：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訂於 113 年 6 月 19 日召開，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受理股東提案;第 192 條之 1 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為 113 年 04 月 03 日至 113 年 04 月 15 日止，本公司於上述受理期間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及提名。 2、簽證會計師向董事說明有關本季財務報告、重要證管、稅務及法令更新。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1 季之合併財務季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會計師及蕭佩如會計師核閱，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為充實本公司營運週轉金及提升經營效率之銀行貸款額度新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06.19	第十六屆第一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改選第十六屆董事長及委任總經理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選舉王秀亭董事為董事長並兼任總經理。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07.03	第十六屆第二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6 月 30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6 月 30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6 月 30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0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董事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5 ~ 06 月份。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經 113 年 0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訂 113 年 08 月 04 日為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及員工酬勞配發基準日及自 113 年 08 月 23 日起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代為發放款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擬聘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案，聘請范宏書先生、林柏生先生、詹乾隆先生等三位擔任本公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獨立董事-詹乾隆先生在本案決議時，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未參加討論及表決)。 (獨立董事-馬述壯先生在本案決議時，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未參加討論及表決)。 (獨立董事-陳淑玲女士在本案決議時，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未參加討論及表決)。 (獨立董事-王念秋女士在本案決議時，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未參加討論及表決)。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通過擬重新訂定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四案 案 由：討論通過擬提請委任第二屆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委任詹乾隆先生、馬述壯先生、陳淑玲女士、王念秋女士等四位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第二屆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獨立董事-詹乾隆先生在本案決議時，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未參加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獨立董事-馬述壯先生在本案決議時，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未參加討論及表決)。 (獨立董事-陳淑玲女士在本案決議時，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未參加討論及表決)。 (獨立董事-王念秋女士在本案決議時，因涉及利害關係予以迴避，未參加討論及表決)。 第五案 案 由：討論通過擬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規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08.09	第十六屆第三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0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董事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7 月份。 2、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2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簽證會計師向董事說明有關本季財務報告、重要證管、稅務及法令更新。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2 季之合併財務季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會計師及蕭佩如會計師核閱，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11.08	第十六屆第四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0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董事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08~10 月份。 2、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3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依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規範，公司應每年至少一次對內部人進行宣導，宣導主題為『113 年度短線交易歸入權之相關法令及案例分析』。 2、簽證會計師向董事說明有關本季財務報告、重要證管、稅務及法令更新。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3 季之合併財務季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會計師及蕭佩如會計師核閱，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12.02	第十六屆第五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為公司營運發展需求，討論通過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3.12.27	第十六屆第六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2、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0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11 月份。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113 年度之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以及個別董事、委員成員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等評估作業報告。 2、(1)本公司 113 年度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及其運作之情形報告。 (2)報告本公司 112 年度 ESG 報告書業已編製出版。 (3)113 年度企業永續報告書發行計劃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3、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九條規定，提報本公司第六屆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計劃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通過為充實本公司營運週轉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需，預計將於民國 114 年度陸續到期之銀行貸款額度續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四案 案 由：討論通過為避免匯率變動影響巨額損益之需，預計將於民國 114 年度陸續到期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續約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114.03.14	第十六屆第七次董事會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已依照董事會議決議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取得或處分資產情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2、本公司截至 114 年 02 月 28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3、本公司截至 114 年 02 月 28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4、本公司截至 114 年 02 月 28 日止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5、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 6、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報告案。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0 條規定，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本次董事會稽核業務報告，內容日期係民國 113 年 12 月~114 年 02 月份。 2、依據本公司「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進行風險評估，本公司 113 年度社會責任風險評估之情形報告。 3、報告 2024 年截至第 4 季止，集團"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執行情形。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本公司 113 年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報告。 2、本公司 113 年度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報告。 3、本公司 113 年度之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4、本公司 113 年度之公司治理主管對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的檢視結果報告。 5、簽證會計師向董事說明有關本季財務報告、重要證管、稅務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及法令更新。 6、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九條規定，提報本公司第六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審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113 年度各項薪資報酬實際發放情形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審查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金及員工酬勞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仰倫及蕭佩如會計師查核，並經由董事長、經理人以及會計主管用印後，擬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四案 案 由：討論通過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此規定，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以及會計師法第 46 條及第 47 條所列事項，由本公司財務部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並未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相關人員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五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依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每股配發 NT\$2.0 元，擬分派股東紅利 NT\$526,970,972 元，全部以現金發放款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六案 案 由：討論通過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及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5442 號令規定，公司之基層員工範圍應提董事會決議，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中，本公司配合修正內部控制制度「CW-100 內部組織結構、呈報體系及權限責任作業程序」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七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八案 案 由：討論通過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原則案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九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及自行檢查結果出具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一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擬定於 114 年 06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本公司宜蘭廠(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二路 96 號)將以實體方式召開，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第十二案 案 由：討論通過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擬訂為 114 年 04 月 02 日起至 114 年 04 月 14 日止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鼓掌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仰倫	蕭佩如	113 年度	5,059	4,983	10,042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 (1) 111 年度移轉訂價報告及集團主檔報告尾款 NT\$230 仟元
- (2) 112 年度移轉訂價報告及集團主檔報告頭期款及尾款 NT\$460 仟元
- (3) 112 年度之受控外國企業制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工作酬金尾款 NT\$490 仟元
- (4) 113 年度之受控外國企業制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工作酬金第一期款 NT\$210 仟元
- (5) 112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查核簽證工作酬金尾款 NT\$445 仟元
- (6) 113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查核簽證工作酬金 第一期款 NT\$425 仟元
- (7)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有限確信服務公費 NT\$200 仟元
- (8) 111 年-115 年台半永續顧問諮詢_第二階段 第一-三期款 NT\$2,202 仟元
- (9) IM-112 年度可回收金額評估報告頭期款及尾款 NT\$315 仟元係委託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10) 113 年度董監事改選 NT\$6 仟元係委託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3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秀亭	66,172	0	300,000	0
		0	0	0	0
董事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0,000	0	0	0
		0	0	0	0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兼 副總經理	王興磊	0	0	0	0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董事就任日期：113/6/19)	顏國殷	66,172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詹乾隆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馬述壯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就任日期：113/6/19)	陳淑玲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就任日期：113/6/19)	王念秋	0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興磊	0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慶祥	9,520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兼公司治理主管及代 理發言人	鄭懿誠	15,291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美鳳	44,558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靳瑞森	0	0	0	0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符其霜	0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文彬	7,298	0	0	0
		0	0	0	0
處長	吳志寬	36,000	0	0	0
		0	0	0	0
協理	Rexis Cagbabanua Manabit	0	0	0	0
		0	0	0	0
協理	林克奇	19,839	0	9,000	0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3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解任日期：113/6/19)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解任日期：113/6/19)	劉昌昱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解任日期：113/6/19)	范宏書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解任日期：113/6/19)	林柏生	0	0	0	0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解任日期：113/6/25)	王秀鳳	0	0	0	0
		0	0	0	0
協理 (解任日期：113/8/31)	吳昆芳	0	0	0	0
		0	0	0	0

備註：以上股權變動資料係依向主管機關申報任期中之股數編製

註 1：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戶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戶間為關係人資料

114 年 04 月 21 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名股東相互間具有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 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 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關係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60,000	6.06%	0	0	0	0	王秀亭、台灣 半導體(股)公 司、念慈投資 (股)公司、亞 瑟投資(股)公 司	一親等、法 人董事代表 人及副總、 配偶	
負責人：王興磊	146,000	0.06%	116,000	0.04%	285,000	0.11%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名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王秀亭	12,749,512	4.84%	0	0	4,650,000	1.76%	念慈投資(股)公司、鼎翰科技(股)公司、亞瑟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董事、一親等	
亞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57,002	4.12%	0	0	0	0	王秀亭	一親等	
負責人：藍婉婷	116,000	0.04%	146,000	0.06%	285,000	0.11%	王興磊	配偶	
林天偉	8,710,665	3.31%	0	0	0	0	無	無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41,000	2.56%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洪嘉聰	0	0.00%	0	0	0	0	無	無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50,000	1.76%	0	0	0	0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鼎翰科技(股)公司、王興磊、藍婉婷	負責人、董事、一親等	
負責人：王秀亭	12,749,512	4.84%	0	0	4,650,000	1.7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896,342	1.10%	0	0	0	0	無	無	
渣打託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584,000	0.98%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521,290	0.96%	0	0	0	0	無	無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424,000	0.92%	0	0	0	0	無	無	

註：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14年0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VER ENERGETIC INT'L LTD.	21,175,000	100.00	0	0	21,175,000	100.00
EVER WINNER INT'L CO.,LTD.	16,010,000	100.00	0	0	16,010,000	100.00
SKYRISE INT'L LTD.	50,000	100.00	0	0	50,000	100.00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0	100.00	0	0	0	100.00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 LTD.	1,500	100.00	0	0	1,500	100.00
TAIWAN SEMICONDUCTOR (H.K) CO., LTD.	672,000	25.22	1,992,238	74.78	2,664,238	100.00
鼎翰科技(股)公司	16,995,230	35.79	3,296,637	6.94	20,291,867	42.73
TSC AMERICA, INC.	0	0	9,000,000	100.00	9,000,000	100.00
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0	0	0	100.00	0	100.00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	0	0	0	100.00	0	100.00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100.00	0	100.00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TSCAE)	0	0	0	100.00	0	100.00
TSC Auto ID (H.K) Ltd.	0	0	12,710,500	100.00	12,710,500	100.00
TSC Auto ID Technology America, Inc.	0	0	16,000,000	100.00	16,000,000	100.00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100.00	0	100.00
TSC Auto ID Technology ME Ltd. FZE(TSCAD)	0	0	0	100.00	0	100.00
TSC Auto ID Technology Spain, S.L.(TSCAS)	0	0	0	100.00	0	100.00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	0	0	1,000	100.00	1,000	100.00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	0	0	850,000	100.00	850,000	100.00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td.	0	0	710,000	100.00	710,000	100.00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 o.o. (TSCPL)	0	0	100	100.00	100	100.00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GN sp. z.o.o	0	0	2	100.00	0	100.00
Bluebird Inc. (BB)	0	0	6,777	96.54	6,777	96.54
Bluebird Latin America S.de R.L. de CV (BBMX)	0	0	0	99.97	0	99.97
Bluebird USA Inc. (BBUS)	0	0	0.2	100.00	0.2	100.00
Bluebird India R&D Center Private Ltd. (BBIN)	0	0	990	99.00	990	99.00
Bluebird Germany GmbH (BBDE)	0	0	0	100.00	0	100.00
Bluebird Europe SL (BBES)	0	0	0	100.00	0	100.00

註1：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註2：因比率極微低於0%，故以0%標示。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 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68.01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創立	—	—
69.05	10	1,200	12,000	1,200	12,000	現金增資 11,000	—	—
73.06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8,000	—	—
76.12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30,000	—	—
78.11	10	10,500	105,000	10,500	105,000	現金增資 45,000	—	—
79.09	10	15,400	154,000	15,400	154,000	現金增資 35,035 盈餘轉增資 13,965	—	—
80.08	10	17,710	177,100	17,710	177,100	盈餘轉增資 3,080 公積轉增資 20,020	—	—
81.10	10	19,481	194,810	19,481	194,810	公積轉增資 17,710	—	—
84.06	10	35,000	243,582	24,358	243,582	盈餘轉增資 42,928 公積轉增資 5,844	—	84.06.07(84)台 財證(一)第 33605號
85.07	10	43,000	372,330	37,233	372,330	盈餘轉增資 128,748	—	85.06.29(85)台 財證(一)第 4069號
86.09	10	75,000	560,000	56,000	560,000	盈餘轉增資 116,862 現金增資 70,808	—	86.07.07(86)台 財證 (一)第53271號
87.10	10	75,000	680,984	68,098	680,984	盈餘轉增資 120,984	—	87.08.31(87)台 財證(一)第 73846號
87.12	10	107,000	830,984	83,098	830,984	現金增資 150,000	—	87.10.22(87)台 財證 第89325 號及 87.11.10(87)台 財證(一)第 94752號
88.11	10	107,000	1,002,245	100,224	1,002,245	盈餘轉增資 171,261	—	88.08.18(88)台 財證(一)第 75688號
89.08	10	181,000	1,157,197	115,720	1,157,197	盈餘轉增資 76,139 公積轉增資 78,813	—	89.06.05(89)台 財證(一)第 48503號
90.08	10	181,000	1,280,644	128,064	1,280,644	盈餘轉增資 100,303 公積轉增資 23,144	—	90.06.27(90)台 財證(一)第 140899號
91.01	10	181,000	1,416,036	141,604	1,416,036	公司債轉換 135,392	—	90.06.28(90)台 財證(一)第 138455號
91.03	10	181,000	1,547,505	154,750	1,547,505	公司債轉換 131,469	—	90.06.28(90)台 財證(一)第 138455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91.10	10	281,000	2,810,000	176,917	1,769,167	盈餘轉增資 130,563 公司債轉換 91,099	—	90.06.28(90)台 財證(一)第 138455號及 91.07.23(91)台 財證(一)第 0910141081號
91.11	10	281,000	2,810,000	176,927	1,769,267	公司債轉換 100	—	90.06.28(90)台 財證(一)第 138455號
92.09	10	310,000	3,100,000	187,406	1,874,060	盈餘轉增資 75,293 公司債轉換 29,500	—	92.07.18(92)台 財證(一)第 0920132581號 及90.06.28(90) 台財證(一)第 138455號
92.10	10	310,000	3,100,000	188,116	1,881,160	公司債轉換 7,100	—	92.10.28(92)台 財證(一)第 09201300170號
93.10	10	310,000	3,100,000	196,046	1,960,458	盈餘轉增資 79,298	—	93年8月2日金 管證一字第 0930134420號 函准在案。
94.04	10	310,000	3,100,000	187,776	1,877,758	庫藏股減資 82,700	—	94年2月2日金 管證三字第 0940103432號 函核准在案。
95.05	10	310,000	3,100,000	187,891	1,878,91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155	—	95年5月2日經 授商字第 09501079850號 函核准在案。
95.07	10	310,000	3,100,000	187,924	1,879,24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330	—	95年7月 19日 經授商字第 09501154820號 函核准在案。
95.10	10	310,000	3,100,000	187,974	1,879,73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495	—	95年10月 19日 經授商字第 09501237190號 函核准在案。
96.01	10	310,000	3,100,000	193,731	1,937,31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287 公司債轉換 56,284	—	96年01月 19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014020號 函核准在案。
96.04	10	310,000	3,100,000	225,329	2,253,29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3,660 公司債轉換 312,323	—	96年04月 19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079990號 函核准在案。
96.07	10	360,000	3,600,000	231,516	2,315,16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500 公司債轉換 61,369	—	96年07月 19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166490號 函核准在案。
96.10	10	360,000	3,600,000	233,665	2,336,65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1,743 公司債轉換 9,748	—	96年10月 17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254310號 函核准在案。

年 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 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96.12	10	360,000	3,600,000	246,865	2,468,653	現金增資 132,000	—	96年12月 20日 經授商字第 09601311990號 函核准在案。
97.01	10	360,000	3,600,000	247,306	2,473,05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3,620 公司債轉換 786	—	97年01月 17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011410號 函核准在案。
97.04	10	360,000	3,600,000	247,374	2,473,73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680 公司債轉換 0	—	97年04月 15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089680號 函核准在案。
97.07	10	360,000	3,600,000	248,158	2,481,57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7,840 公司債轉換 0	—	97年07月 25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174110號 函核准在案。
97.10	10	360,000	3,600,000	248,192	2,481,91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340 公司債轉換 0	—	97年10月 16日 經授商字第 09701263260號 函核准在案。
98.03	10	360,000	3,600,000	243,967	2,439,669	庫藏股減資 42,250	—	98年01月05日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71011號 函核准在案。 及 98年03月 17日 經授商字第 09801049500號 函核准在案。
99.01	10	360,000	3,600,000	243,997	2,439,968	公司債轉換 299	—	99年01月 19日 經授商字第 09901012730號 函核准在案。
102.11	10	360,000	3,600,000	244,257	2,442,56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2,600	—	102年11月26日 經授商字第 10201239270號 函核准在案。
103.01	10	360,000	3,600,000	243,282	2,432,81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250 庫藏股減資 10,000	—	103年01月27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017590號 函核准在案。
103.04	10	360,000	3,600,000	243,322	2,433,21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400	—	103年04月15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062930號 函核准在案。
103.05	10	360,000	3,600,000	243,464	2,434,64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425	—	103年05月28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097470號 函核准在案。
103.11	10	360,000	3,600,000	243,614	2,436,14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500	—	103年11月26日 經授商字第 10301243630號 函核准在案。

年 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04.04	10	360,000	3,600,000	238,764	2,387,64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500 庫藏股減資 50,000	—	104年01月14日 金管證交字第 1040000706號 函核准在案。 及 104年04月15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064520號 函核准在案。
104.05	10	360,000	3,600,000	238,811	2,388,1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465	—	104年05月27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098700號 函核准在案。
104.12	10	360,000	3,600,000	239,637	2,396,36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8,260	—	104年12月08日 經授商字第 10401245970號 函核准在案。
105.01	10	360,000	3,600,000	240,014	2,400,14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3,775	—	105年01月12日 經授商字第 10501004470號 函核准在案。
105.04	10	360,000	3,600,000	240,303	2,403,02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2,882.5	—	105年04月15日 經授商字第 10501071370號 函核准在案。
105.11	10	360,000	3,600,000	240,506	2,405,0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2,032.5	—	105年11月23日 經授商字第 10501273280號 函核准在案。
106.04	10	360,000	3,600,000	240,806	2,408,0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3,000	—	106年04月10日 經授商字第 10601045060號 函核准在案。
106.05	10	360,000	3,600,000	240,949	2,409,49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435	—	106年05月26日 經授商字第 10601067460號 函核准在案。
106.11	10	360,000	3,600,000	241,144	2,411,44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1,950	—	106年11月23日 經授商字第 10601161130號 函核准在案。
107.04	10	360,000	3,600,000	241,175	2,411,75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 換普通股 310	—	107年04月10日 經授商字第 10701037290號 函核准在案。
107.08	10	360,000	3,600,000	242,713	2,427,129	公司債轉換 15,376.38	—	107年08月27日 經授商字第 10701109190號 函核准在案。
108.12	10	360,000	3,600,000	249,454	2,494,539	私募現金增資 67,410	—	108年12月10日 經授商字第 10801173380號 函核准在案。

年 月	發行價格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110.04	10	360,000	3,600,000	265,085	2,650,855	公司債轉換 15,631.521	—	110年04月12日 經授商字第 11001063580號 函核准在案。
111.01	10	360,000	3,600,000	263,485	2,634,855	庫藏股減資 16,000		111年01月26日 經授商字第 11101012090號 函核准在案。
112.06	10	900,000	9,000,000	263,485	2,634,855	經濟部核准公司額 定資本總額增加至 新台幣玖拾億元		112年06月30日 經授商字第 11230120210號 函核准在案。

114 年 04 月 21 日/ 單位：股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263,485,486	636,514,514	900,000,000	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數額10,000千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04 月 2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60,000	6.06%
王秀亭		12,749,512	4.84%
亞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57,002	4.12%
林天偉		8,710,665	3.31%
宏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41,000	2.56%
念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50,000	1.7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 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896,342	1.10%
渣打託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584,000	0.9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 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2,521,290	0.96%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424,000	0.92%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_二條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

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股利之發放由董事會擬妥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如經決議分派盈餘，其分派盈餘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之盈餘百分之十為原則，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票股利總額之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2元則不予以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a)現金股利：每股配發2.00元，計新台幣526,970,972元，待股東常會通過。

(b)股票股利：每股配發0元，計新台幣0元，待股東常會通過。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每股盈餘元

			114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634,854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註1)		2.00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註2)
	稅後純益		不適用(註2)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註2)
	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2)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註2)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不適用(註2)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註2)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註2)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註2)

註1：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114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民國114年度預估資料。

(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與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至少百分之四，但以不超過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並提撥不超過百

分之一為董事酬勞金。前述員工酬勞比例中，應提撥至少不低於百分之一作為基層員工酬勞分派數額。

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之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規定另行訂之。

前項董事酬勞金僅得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_一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_二條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股利之發放由董事會擬妥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如經決議分派盈餘，其分派盈餘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之盈餘百分之十為原則，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票股利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2 元則不予以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本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113年度提撥1%之董事酬勞金NT\$ 5,722,609及6%之員工酬勞NT\$ 34,335,654元，擬全部以現金發放。並未有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情事發生。

- (3)董事會通過分配113年度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資訊

- (a)配發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a.現金股利：每股配發2.00元，計新台幣526,970,972元，待股東常會通過。

b.股票股利：每股配發0元，計新台幣0元，待股東常會通過。

c.董事酬勞金額：新台幣 5,722,609元。

- (b)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及其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a.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34,335,654元。

b.員工股票酬勞：新台幣 0 元，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0 %。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06 月 19 日經提報股東會決議，提撥 1%之董事酬勞金 NT\$ 9,299,882 元及 6%之員工酬勞 NT\$ 55,799,294 元，擬全部以現金發放，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註 1)	原董事會通 過擬議配發 數(註 1)	差異數 (註 1)	差異 原因 (註 1)
一、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酬勞	55,799	55,799	0	-
2.員工股票酬勞	0	0		
(1)股數	0	0	0	-
(2)金額	0	0	0	-
(3)占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0	0	0	-
3.董事酬勞金	9,300	9,300	0	-
二、每股盈餘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元)				
1.原每股盈餘(111 年度追溯調整前)	2.89	2.89	0	-
2.設算每股盈餘(註 2)	2.89	2.89	-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註 1：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與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無差異。

註 2：設算 $EPS = (\text{稅後純益}) / \text{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設算 112 年度 $EPS = \text{稅後淨利 } 718,640,047 \text{ 元} / \text{加權平均股數 } 248,685,486 \text{ 股} = 2.89 \text{ 元}$ 。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1、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92 年 10 月已全數依當時價格及轉換辦法之規定，申請轉換為普通股 39,466,069 股，並完成增資之變更登記。
- 2、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97 年 01 月已全

數依當時價格及轉換辦法之規定，申請轉換為普通股 16,498,313 股，並完成增資之變更登記。

- 3、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97 年 01 月已全數依當時價格及轉換辦法之規定，申請轉換為普通股 27,552,747 股，並完成增資之變更登記。
- 4、本公司為擴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所需，募集發行新台幣拾貳億伍仟萬元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管會 96 年 10 月 25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73511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有關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台半四) 已於 100 年 09 月 03 日終止上櫃，並於 100 年 09 月 15 日全部清償完畢。
- 5、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及增建相關廠務設施之資金需求，募集發行總面額新台幣拾億元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發行期間三年，發行總張數為 10,000 張，以票面金額 100~100.2% 發行。業經金管會 107 年 0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51478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有關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台半五) 已於 107 年 03 月 02 日起發行上櫃買賣，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 110 年 3 月 2 日到期並於 110 年 3 月 3 日下櫃。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資金運用計畫均已完成。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整流器及條碼印表機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有關條碼印表機部門(鼎翰科技)應揭露事項，鼎翰科技(股票代碼：3611)已自行編製年報，請參閱該公司年報。

1、業務範圍

(1)113 年度相關營運部門銷售資訊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整流器	條碼印表機	合 計
113 年度銷售值	6,030,732	8,798,060	14,828,792
營 業 比 重	40.67%	59.33%	100%

(2)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

A、整流器方面：

- (1)橋式整流器
- (2)快速恢復橋式整流器
- (3)高效率恢復橋式整流器
- (4)蕭特基整流器
- (5)高壓蕭特基整流器
- (6)低耗損蕭特基整流器
- (7)高操作溫度蕭特基整流器
- (8)二極體整流器
- (9)快速整流器
- (10)高效整流器
- (11)超高效整流器
- (12)超快恢復高效型整流器($T_{rr}<15nS$)
- (13)功率TVS瞬態電壓抑制器
- (14)齊納二極體
- (15)車用功率二極體
- (16)高功率表面黏著蕭特基整流器
- (17)高功率表面黏著二極體
- (18)溝渠式接面位障蕭特基二極體
- (19)高功率表面黏著車用訊號保護二極體
- (20)逆變器高壓1200V續流二極體
- (21)碳化矽蕭特基

B、功率電晶體方面：

- (1)功率電晶體
- (2)金氧場效電晶體
- (3)Super-Junction 金氧場效電晶體
- (4)金氧場效電晶體(車用)

C、電源管理 IC 方面：

- (1)電源管理類比 IC
- (2)低壓差穩壓器
- (3)超低壓差穩壓器

- (4) 直流對直流轉換器
- (5) LED 驅動 IC
- (6) 訊號放大器 & 比較器
- (7) 車用 LED 驅動 IC
- (8) 霍爾感應 IC
- (9) 磁性傳感器

D、小訊號產品方面：

- (1) 靜電保護元件
- (2) 蕭特基二極體
- (3) 開關二極體
- (4) 穩壓二極體
- (5) 雙向觸發二極體
- (6) 低頻濾波二極體
- (7) 複合式電晶體
- (8) 數位電晶體
- (9) 雙載子電晶體
- (10) 矽控整流器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A、晶圓產品：

- (1) 次世代超接面金氧半場效電晶體晶圓
- (2) 次世代屏蔽柵技術SGT MOSFET晶圓
- (3) 低功耗高輸出電流車用穩壓器晶圓
- (4) 車用及工業級高壓1200V快速恢復晶圓
- (5) 車用/工業級超低損耗600V/800V/1200V/1600V整流晶圓
- (6) 超低箝制電壓突波抑制器晶圓
- (7) 高壓單晶粒(220V-550V)突波抑制器晶圓
- (8) 碳化矽蕭特基/金氧半場效電晶體晶圓
- (9) 各電壓靜電防護元件晶圓

B、封裝產品：

- (1) PDFN33 (U腳 Wettable Flank Lead design)
- (2) 小尺寸DFN封裝 (Wettable Flank design)

2、產業概況

(1) 電源管理供應元件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電動車及新能源產業的蓬勃發展，對高效能功率半導體的需求迅速增長。尤其在電動汽車（EV）領域，由於普遍採用高壓電路及高能量密度電池，對於功率半導體的需求不斷擴大。電池管理系統（BMS）和逆變器的應用，使得 IGBT、MOSFET、DC-DC轉換器及穩壓器等元件的需求大幅上升。此外，車載電子系統（ADAS、車用照明等）也帶動了功率半導體市場的增長。台灣半導體積極投入新技術的開發，專注於低損耗MOSFET、低壓差穩壓器以及車用LED驅動IC等產品的研發，並已在量產階段。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半導體所處的電源管理元件產業，涵蓋了上游的晶圓材料供應商、中游的製造商，以及下游的終端應用市場，涉及的應用範圍廣泛，從家電、汽車到工業、醫療等領域。台灣半導體與主要晶圓代工廠如聯電的戰略合作，讓我們能夠快速進入車用電子領域及工控市場，並為我們的業務增添新動能。

(3)產品之發展趨勢：

隨著市場需求不斷升級，下一代功率半導體的研發已聚焦於碳化矽（SiC）及氮化鎵（GaN）等高功率材料。這些材料在高效能電源管理和高頻高壓應用中具有巨大潛力。此外，輕薄短小、高效能、低損耗的產品將成為未來市場的主流，尤其是在車用電子、5G通信及智慧城市領域。台灣半導體已積極投入新一代產品的開發，並推動低阻抗MOSFET、低損耗穩壓器等新型半導體元件的量產。

(4)競爭情形：

全球電源管理元件市場競爭激烈，台半的主要競爭對手包括國際半導體巨頭如威世半導體（Vishay）、安士半導體（Nexperia）、英飛凌（Infineon）等跨國企業。儘管市場競爭激烈，台半通過產品的專注、高品質的追求和靈活的服務，成功在國際市場中嶄露頭角，並與多家知名汽車大廠及電子公司建立了長期合作關係。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以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年度(合併)	114年3月31日止(合併)
研究發展費用	496,684	196,603
營業收入淨額	14,828,792	4,507,858
佔營收淨額比率	3.35%	4.36%

(2)開發成功的技術或產品

產品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整流器	1.開發完成100V 超高速恢復整流器。 2.開發完成200V 超高速恢復整流器。 3.開發完成600V 超高速恢復整流器。 4.開發完成全極傳感器。 5.開發完成小訊號電晶體(NPN / PNP)。 6.開發完成3.3V & 5V 靜電防護元件。 7.開發完成200mA & 500mA 車用穩壓器。 8.開發完成20V, 1A 蕭特基二極體。 9.開發完成全系列 40V SGT MOSFET。 10.開發完成1A & 2A 溝槽式蕭特基二極體。 11.開發完成表8A & 10A 快恢復整流器。 12.開發完成40V, 60A 蕭特基二極體。 13.開發完成400V, 20A 標準橋式整流器。 14.開發完成200V, 4A 超高速恢復整流器。 15.開發完成全系列 600V Super Junction MOSFET。 16.開發完成650V SiC蕭特基二極體技術平台。 17.開發完成 1200V SiC蕭特基二極體技術平台。 18.開發完成全系列 400W SOD123W 突波抑制器。 19.開發完成24V 車用靜電防護元件技術平台。 20.開發完成 1600V 標準整流二極體 21.開發完成 1200V/1600V 1A/2A 快恢復整流二極體 22.開發完成 D2PAK封裝 5KW 電壓突波抑制器 23.開發完成 DO218封裝 7.7KW 超低箝制電壓突波抑制器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短期發展計劃：

(a)強化資訊系統：

進一步完善全球通路管理系統，提升銷售通路的管理效率。

(b)深化大客戶關係：

繼續鞏固與國內及潛在大客戶的合作夥伴關係，推動業務成。

(c)提升技術行銷：

加強技術行銷能力，推廣新產品至高價值終端市場，如汽車電子、5G 通信設備及資料中心等。

(d)客製化類比 IC 與低阻抗 MOSFET：

推出針對特定應用的產品，強力推廣市場潛力大的終端客戶需求。

長期發展計劃：

(a)橫向與縱向擴展產品線：

進一步擴大功率半導體產品線，滿足市場對「一站式解決方案」的需求，提升產品多樣化。

(b)追求卓越品質：

持續提升產品質量，打造與同行的競爭差異化優勢。

(c)擴大新興科技領域：

積極進軍新興科技領域，如自駕車、綠色能源等，開拓更多商機。

(d)全球資源整合：

完善全球銷售通路，並利用分公司資源推動全球市場布局，實現多地服務與設計導入。

(e)向上整合生產：

擴大自有晶圓生產能力，提供穩定的產品生產週期，強化供應鏈的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別資訊如下，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地區別	113 年度(合併)	112 年度(合併)
亞 洲	6,772,128	6,263,085
美 洲	4,378,474	4,689,602
歐 洲	3,614,409	3,582,915
其 他	63,781	80,412
合 計	14,828,792	14,616,014

(2)主要競爭對手

在整流器及功率半導體領域，主要競爭對手包括威世半導體(Vishay)、安士半導體(Nexperia)及英飛凌半導體(Infineon)等廠商。面對原料和工資上漲的挑戰，台半積極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生產效率，並以零缺陷的品質控制來提升市場競爭力，全面滿足客戶需求。

(3)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 113 年度全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為 14,828,792 千元，目前國內生產二極體之上市公司為敦南科技、朋程科技、德微科技、強茂電子及虹揚-KY。

依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2024 年統計資料，本公司整流器產品占全世界整流器產品之市占率約為 2.6%。

(4)市場未來之供需情況與成長性

在全球電子產業中，半導體零組件的市場比例日益提升。特別是在汽車電子、5G 通訊及智慧城市等領域，半導體的應用保持高度增長。儘管該市場幾乎被國際一線大廠主導，但台灣半導體公司已經具備滿足該市場高品質需求的條件，這對於業績增長和毛利提升有著顯著的正向影響。近期世界一流大廠的併購行動，雖然減少了客戶的供應商選擇，但也加劇了採購風險。然而，這

些大廠的終端產品大多是高端且價格較高的產品，並且具有較高的品質要求。這同時為我們提供了搶佔市佔率的良機。

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涵蓋半導體分立元件中的二極體、小訊號元件、電源管理類比 IC 及金氧場效電晶體 (MOSFET)，這些基礎元件應用範圍極為廣泛，從家電、汽車、通訊、影音、電腦、多媒體、醫療到工業等領域，無一不需要這些元件。預計在以下幾個因素的影響下，全球半導體功率元件將出現顯著增長的需求機會機會：

A.新興市場的需求：

如南亞及印度，隨著中產階級的快速增長及電動車的蓬勃發展，市場需求持續增加。

B.高頻快速產業趨勢：

市場對於快速高頻元件的需求增強。

C.中國市場的擴展：

中國在汽車、通訊及高端電子產品領域的開發將帶來巨大的需求。

D.國際競爭力的轉變：

日系及歐美廠商的生產優勢逐漸降低，台灣廠商憑藉相同品質且具價格優勢的產品，逐漸吸引這些大廠將訂單轉向台灣功率元件生產商。

E.綠能需求的提升：

各國政府積極推動綠能政策，進一步促進了對半導體功率元件的需求。

F.個人化電子產品的增長：

隨著電子產品越來越具人性化功能，靜電保護需求大幅增長，新傳輸效率的推廣也提升了對靜電保護規格的要求。

G.輕薄化設計的需求：

隨著電子產品的輕薄短小，為避免元件互相干擾，EMI 濾波器的新興應用正在快速增長。

H.車用電子市場的強勁增長：

尤其是在 ADAS 系統、安全系統及資訊娛樂系統方面，新興市場的需求更是為這一領域注入了強勁的成長動能。

I.純電車的全面推廣：

對於逆變器，DC-DC 轉換器及電池監控系統等新興應用的需求將帶動功率元件的增長。

J.工業應用的擴展：隨著工業應用及馬達控制逆變器市場開始引入電力電子控制，對於 IGBT、MOSFET、高壓二極體等元件的需求將呈穩定增長。

預期未來，半導體功率元件將繼續保持穩定增長的勢頭。結

合公司卓越的基礎技術、優良的製程良率及高品質環境，再加上技術研發和行銷的強大支持，我們能夠精確設計符合各種應用需求的規格，提供具有成本競爭力、最具市場優勢的產品。隨著國際產業分工策略的運用，本公司將持續提升功率元件的供應能力，進而增強市場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1) 強大的全球運籌能力和戰略佈局。
- (2) 多元化的產品應用領域，並持續拓展市場空間。
- (3) 先進的研發實力和技術水準，能夠持續推動新產品的開發。
- (4) 強大的品質競爭力和穩定的生產能力，能夠保障市場需求的穩定供應。

不利因素：

- (1) 國內勞動力短缺和工資上漲，可能增加生產成本。
- (2) 依賴外銷市場，容易受到匯率波動的影響。
- (3) 全球原材料價格波動，可能對成本產生不利影響。
- (4) 地緣政治和貿易戰的影響，可能導致供應鏈中斷及成本上升。

針對這些挑戰，台半將繼續加強業務發展與技術創新，提升生產自動化和成本控制，同時加強市場多元化，確保能夠應對市場風險並抓住未來成長機會。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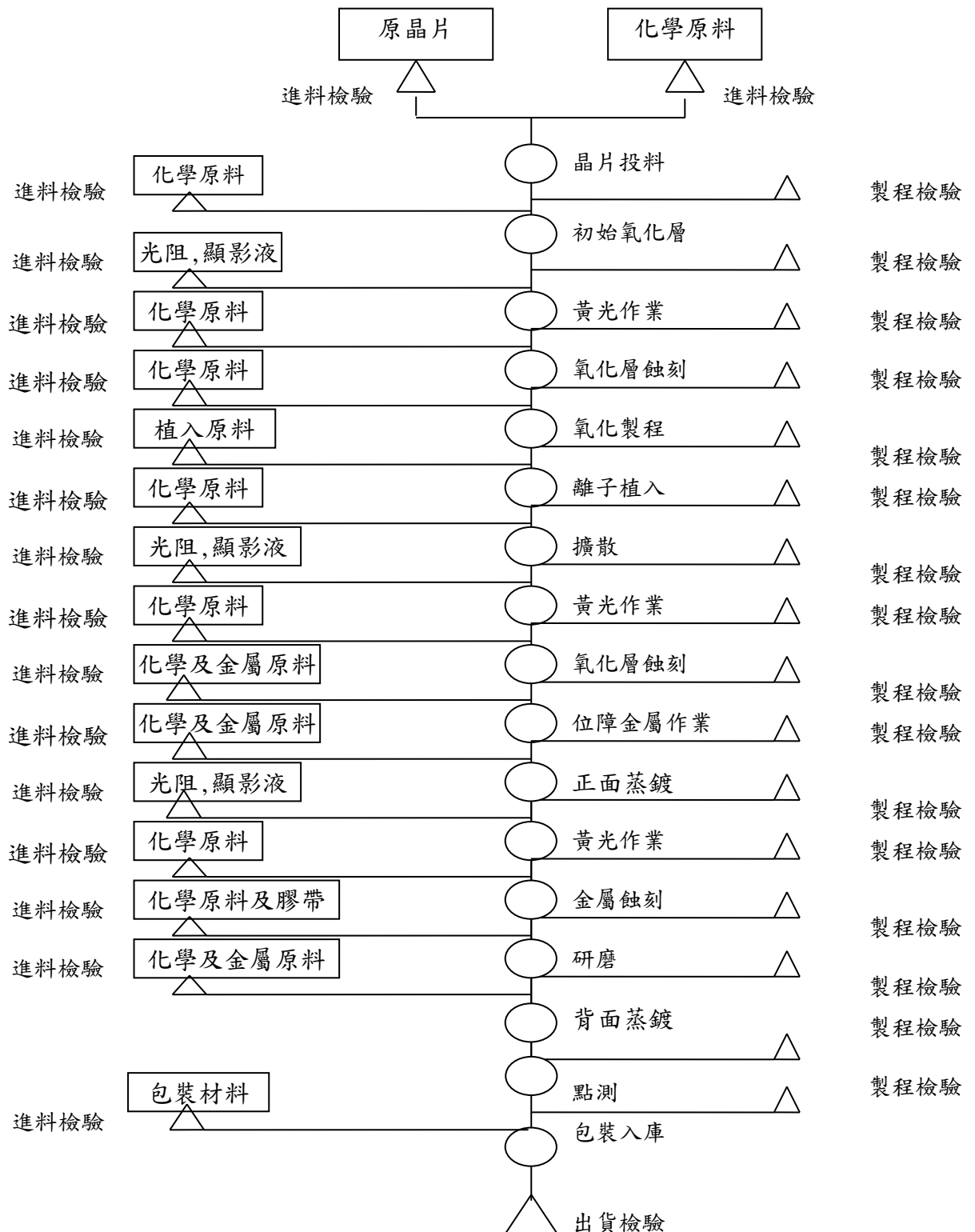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用途

電源管理 IC 與離散元件：

為照明、再生性能源、汽車、工業、個人消費電子、家電用品、通訊設備、電腦、終端機、電源供應器、醫療器材、汽車及工業等不可或缺的基本元件。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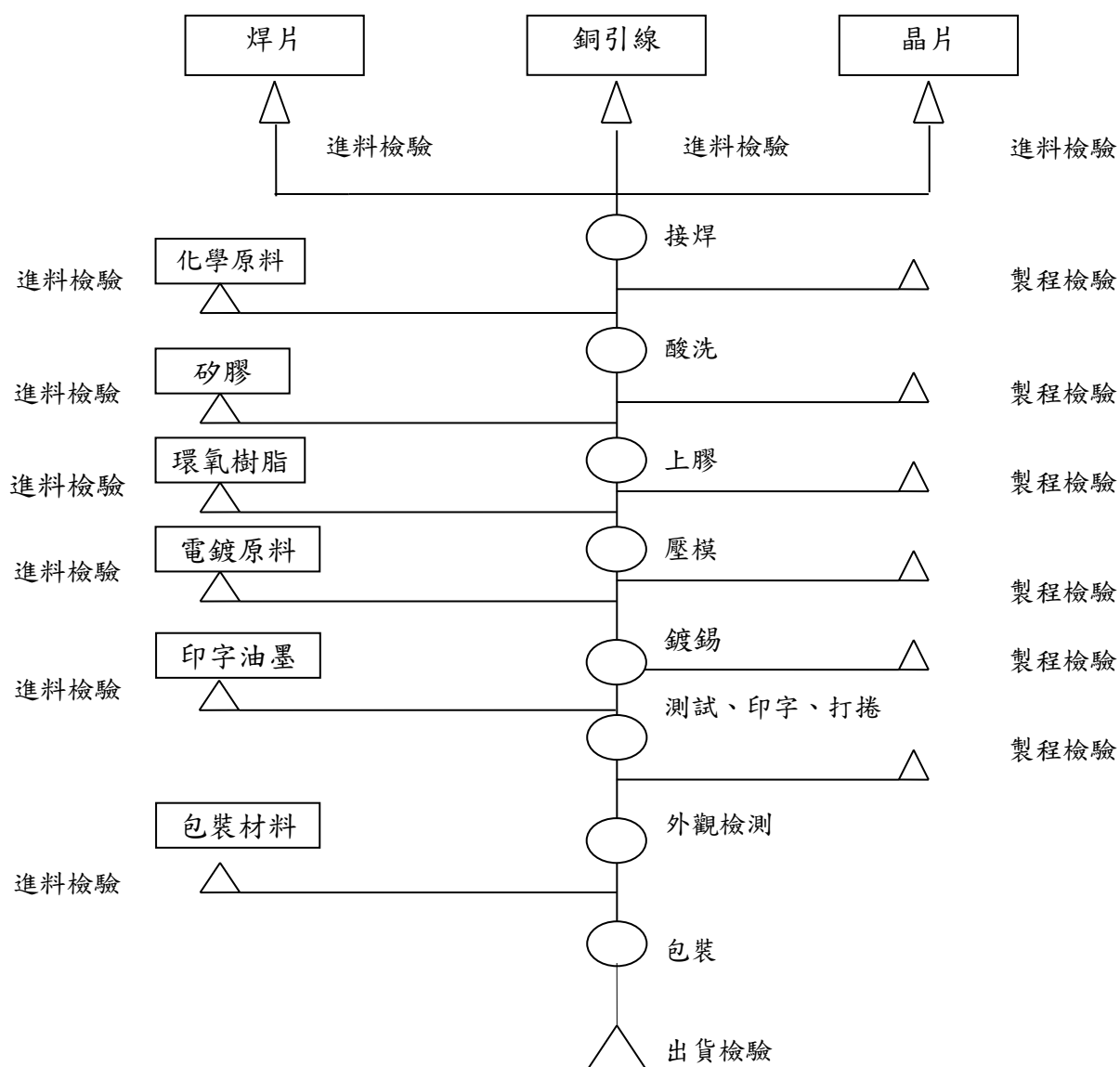
(2.1)晶片製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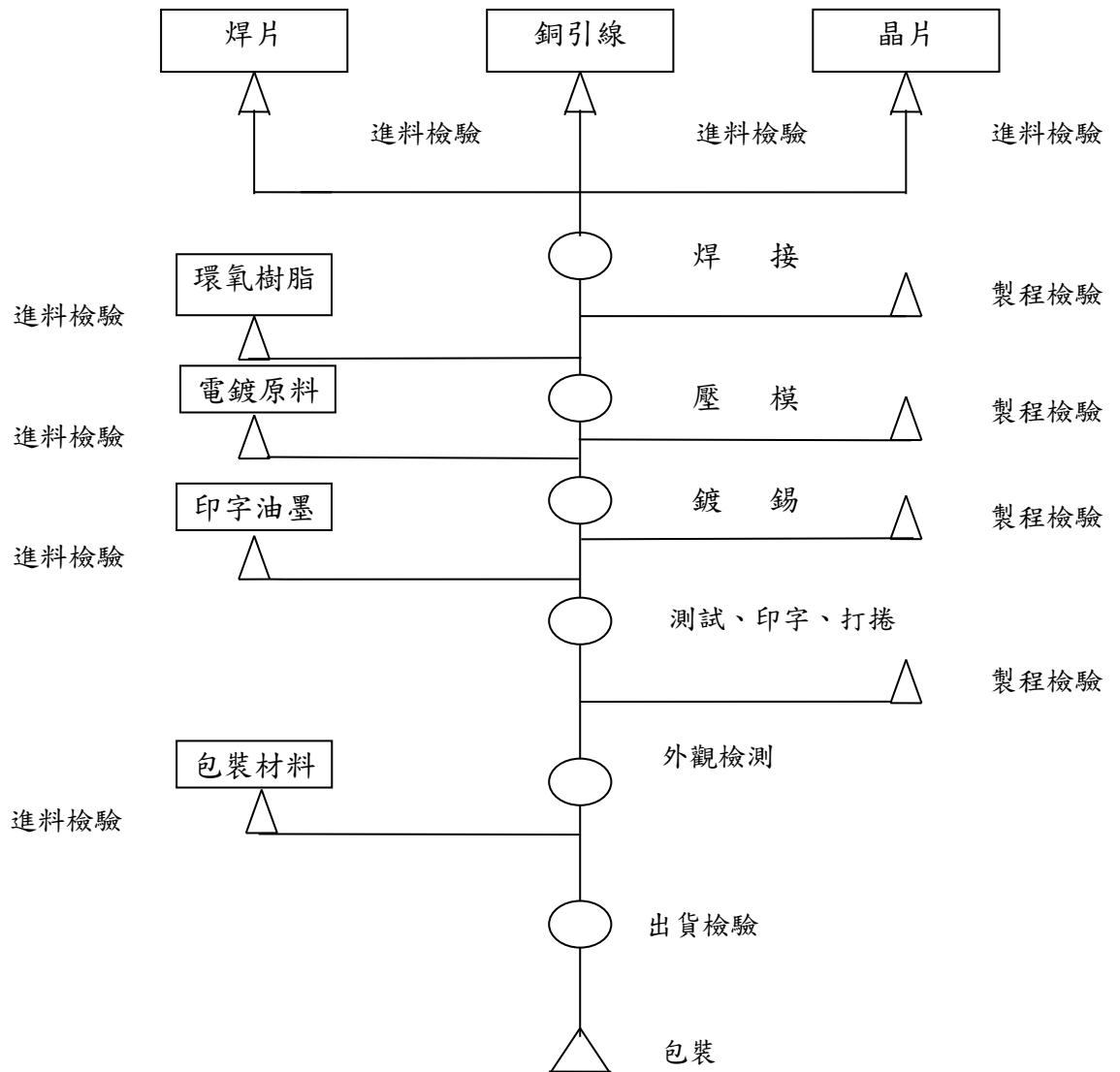
(2.2)整流器產品之產製過程

a、1/1.5/2/3/6安培整流二極體之製造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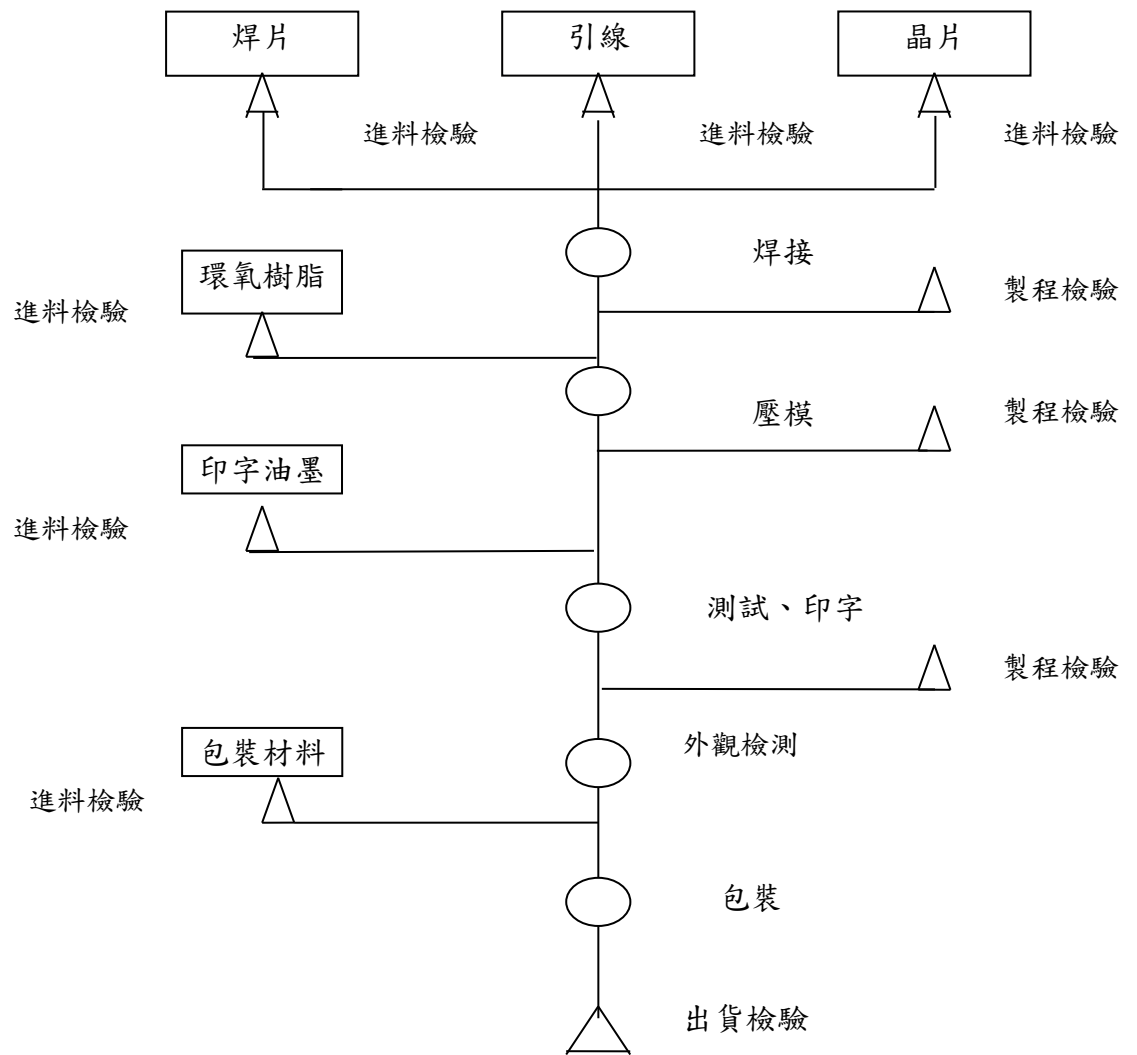
a、1/1.5/2/3/6安培整流二極體之製造流程



b、玻璃披覆整流二極體之製造流程



c、橋式整流二極體之製造流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生產的整流器，主要原料包括各尺寸的晶片、銅引線、變壓器等零件，這些並非屬於特殊零件。迄今為止，我們與各大供應商保持著穩定且良好的技術合作及業務往來關係。針對類比 IC 與金氧場效電晶體等產品線，我們通過簽約的 IC 設計、晶圓製造以及成品封裝代工廠來生產。此一合作模式使我們能夠掌握市場需求脈動，並且在供應商的高配合度下，確保供貨順暢，無供貨短缺或中斷的風險。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供應商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廠商進行交易，最近二年度及 114 年截至第 1 季止未有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 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最近二年度及 114 年截至第 1 季止，並無銷貨收入佔總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年度	113年度	截至114年 04月21日
員 工 人 數	間 接 人 員	808	809	777
	直 接 人 員	753	715	734
	合 計	1,561	1,524	1,511
平 均 年 齡		39	40	4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	9	9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5	4	4
	碩 士	104	103	101
	大 學 (專)	556	644	647
	高 中 (職)	495	499	494
	高 中 以 下	401	274	265

註：上述數字含整流器集團人數(包含產線直接人員)計算；有關條碼印表機部門(鼎翰科技)應揭露事項，鼎翰科技(股票代碼：3611)已自行編製年報，請參閱該公司年報。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總部位於新北市新店區，綜理行政庶務、客戶服務及提供各部門支援工作，非為生產使用，故無污染排放情事。

公司宜蘭廠、利澤廠之生產流程皆投入防治污染設備及相關廢水處理設備，其設置均符合法令及環保標準，廢棄物亦委託合法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113年度無任何環保違規事項。

為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需求，本公司採取綠色設計管理、綠色採購管理、綠色製造管理及綠色行銷管理，並積極要求供應商供應之原、物料符合 RoHS 相關規定，使公司產品能順利外銷至歐洲地區。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團體保險：

壽險、意外險、醫療險及員工自費納入親屬團險等，提供員工及其家人之生活健康保障。

2.婚喪喜慶補助。

3.旅遊補助。

4.員工子女獎學金。

5.員工持股信託。

6.員工分紅入股。

7.三節禮金。

8.員工健康檢查。

(2)員工進修與訓練

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與員工成長計劃，透過完整的訓練規畫推動訓練制度，同步實施內外部教育訓練，並落實職能發展，透過組織需求、部門專業訓練及個人發展推動訓練規劃，並列入長期人才培育。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情形揭露請參閱本年報第 78 頁「附表(B)」。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目前實施有退休金制度、團體保險、員工分紅入股辦法及員工認股權制度等福利制度。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依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且每月依薪資費用總額 2 %之比率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以保障勞工權益。94 年 7 月 1 日起併行採用政府新制退休辦法，按月提繳其勞工總工資投保級距 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工作條件均依法訂有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競業限

制、保密協定等制度，除保障員工工作權外，鼓勵員工表達想法，並透過持續改善回饋及意見箱蒐集，並將於 113 年起持續推動員工意見調查，列為長期策略參考。另為鼓勵同仁透過運動保持身體健康，並藉由活動與競賽的規劃，持續鼓勵同仁除積極工作外，並維持健康的體態與身心才能。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對策：

本公司與勞工間之協議，均依法令規範辦理，並以維護勞工權益為優先考量，且並未有違反勞基法之重大情事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訂有「資通政策及網路資料安全管理」(含資訊安全作業準則)，以塑造資訊通訊安全認知及普及整體資訊通訊安全文化，同時使公司的網路資源運用最大化並避免公司商業機密資料藉由網路發生外洩等情事發生。本公司定配置適當人力資源及設備，進行資訊安全制度之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工作。

本公司已導入 ISO/IEC 27001 國際標準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制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多項資安管理標準與作業辦法，建構系統化的資訊安全治理架構，逐步推動資訊安全制度化與組織內部落實。

為強化資訊安全意識與防護效能，公司同步推動資安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透過定期盤點與風險評鑑，持續檢視並調整人力資源與技術設備配置，以強化敏感、機密資訊防護及降低外洩風險。

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循環及電子資料管制程序」，該程序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包含八大作業循環之控制作業。台半於 2022 年 10 月設置資安長及專責人員，初期編制 3 人，負責建立企業資通安全管理架構，並規劃資安制度導入作業。隨著 ISO/IEC 27001:2022 新版標準導入，台半已進一步設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由資安長擔任召集人，負責統籌資訊安全治理工作。委員會成員橫跨 10 位相關單位人員，致力於跨部門協作推動資安政策制定、控制措施執行與持續改善，以全面強化本公司資訊資產之保護與風險因應能力。該委員會為本公司之功能性組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於風險管理會議中報告資訊相關風險議題及因應與強化對策、相關法規檢視等。

本公司已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有(1)系統緊急復原計劃(2)資訊安全政策(3)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www.taiwansemi.com ;另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設置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設置投資人信箱，即時回覆投資人問題。

本公司依法需揭露之相關資料，均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予投資人明瞭及進行查詢。資通安全風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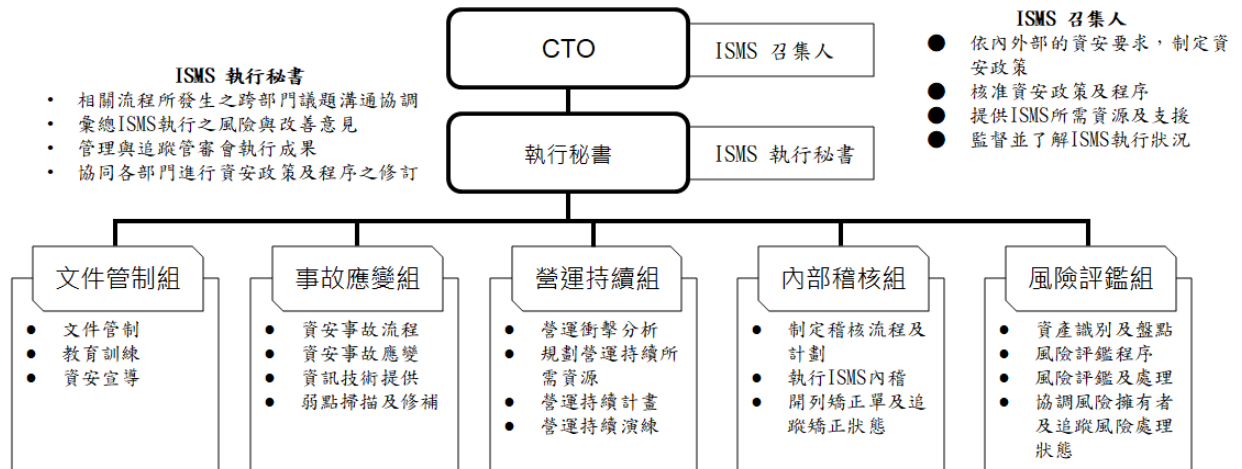
基本主題	資訊安全管理-企業與客戶資訊洩露
政策及承諾	積極建構完善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包括 2024 年訂定發布新版《資訊安全政策》，及於 2024 年第四季啟動導入 ISO 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ISMS），並透過各種方式不定期加強內部宣導，提高內部相關資安認知與意識，盡可能降低因人為疏漏或不當使用資安資產，造成企業營運風險。
管理方針與評估機制	● 設置資安管理委員會，由資安長作為 ISMS 召集人，指派執行秘書規劃、管理、追蹤各項資安指標、風險等相關議題，同時並於該委員會設置各功能小組執行平日各項資安例行性工作項目 ● 定期依據 ISMS 例行性會議檢討資安風險及執行改善方案，包含 CCTV、門禁設備優化及機房維運改善 ● 定期蒐集關注方及利害關係人對台半資安管理著重議題，同時以書面宣導要求供應商應具備一定資安意識、認知定期蒐集威脅情資，建立黑、白名單
行動方案與績效	● 2024 年完成 3 場內部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宣導，範圍含總部、宜蘭廠、利澤廠，完訓率達 100% ● 2024 年陸續執行 Patch/弱點掃描項目 ● 2024 年針對全據點執行「網路及端點監控系統」概念驗證（POC）測試，針對不同場域進行偵測效能及整合性分析。依據測試成果，後續將展開優化導入及全面部署計畫，進一步提升資安威脅偵測與防護能量

為強化台半與客戶資訊安全，台半已將資訊安全納入公司治理重點，設立由資安長統籌領導的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負責資訊安全政策、法規遵循及風險控管等決策事宜。

同時，透過不定期資安項目測試，檢視政策與管理層級是否存在漏洞，降低資安風險事件的發生次數與機率。台半近年亦逐步導入資安防護設備、籌辦相關教育訓練，以建構完整的資安制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資通安全人員配置組織圖如下：

台半公司資安管理委員會組織圖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遭受重大損失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02.04.23 至合約終止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01.08.01 至合約終止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02.10 至合約終止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03.05.09 至合約終止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11.07.24 至 112.07.23 (到期自動延展一年，此後亦同直至客戶通知終止)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04.10.02 至合約終止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04.10.02 至合約終止	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04.12.09 至合約終止	半導體產品銷售	無
銷售合約	某公司	105.04.18 至合約終止	產品銷售	無
供應合約	某公司	107.05.02 至合約終止	產品銷售	有保密條款
合作意向書	某公司	110.02.3 至 114.02.02	產品設計量產	有保密條款
產能預約合約	某公司	108.04.01 至 113.12.31 終止	預約產能	無
保密合約	某公司	110.10.1 至 113.09.30	產品銷售涉及保密事項	有保密條款
產能供貨合約	某公司	112.01.01 至 113.03.31	產能供貨	有買回附條件約定
保密合約	某公司	112.09.05 至 115.09.04	新產品開發合作專案	有較長保密期間規定
機器設備買賣合約	某公司	112.02.01 至 114.01.31 (保固期結束之日止)	金額達新台幣 1 千萬以上	無
機器設備改機合約	某公司	112.11.14 至改機驗收完成之日止	金額達新台幣 1 千萬以上	有保固期附條件約定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軟體訂閱及導入合約	某公司	112.12.18 至 117.12.17	金額達新台幣 1 千萬以上	有賠償責任上限
買賣暨工程合約	某公司	自簽署日起至 113.08.16	金額達新台幣 1 千萬以上	無
買賣暨工程合約	某公司	113.03.25 至至保固期結束日止	金額達新台幣 1 千萬以上	無
採購合約	某公司	113.03.06 至保固期結束日止	金額達新台幣 1 千萬以上	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1、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3 度 (合併)	112 度 (合併)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733,181	9,662,074	2,071,107	21.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14,437	4,407,897	6,540	0.15%
無形資產	3,177,927	1,860,989	1,316,938	70.77%
其他資產	2,214,497	1,612,282	602,215	37.35%
資產總額	21,540,042	17,543,242	3,996,800	22.78%
流動負債	5,748,337	4,827,498	920,839	19.07%
非流動負債	4,847,078	2,016,276	2,830,802	140.40%
負債總額	10,595,415	6,843,774	3,751,641	54.8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794,354	7,735,395	58,959	0.76%
股本	2,634,854	2,634,854	-	-
資本公積	2,252,984	2,209,251	43,733	1.98%
保留盈餘	3,751,072	3,816,863	(65,791)	(1.72)%
其他權益	(244,678)	(419,530)	174,852	(41.68)%
庫藏股票	(599,878)	(506,043)	(93,835)	18.54%
非控制權益	3,150,273	2,964,073	186,200	6.28%
權益總額	10,944,627	10,699,468	245,159	2.29%

2、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應收帳款、存貨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2)無形資產增加，主係收購子公司而增加。
- (3)其他資產增加，主係使用權資產增加。
- (4)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長期借款增加。
- (5)其他權益增加，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3、最近二年度流動負債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發生重大變動之影響與未來因應計劃：

本公司 113 年度流動負債較 112 年度增加 920,839 千元，變動幅度未

達 20%。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度 (合併)	112 度 (合併)	增減 金額	變動 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4,828,792	14,616,014	212,778	1.46%
營業成本	10,594,202	10,123,352	470,850	4.65%
營業毛利	4,234,590	4,492,662	(258,072)	(5.74)%
營業費用	2,977,375	2,724,134	253,241	9.30%
營業利益	1,257,215	1,768,528	(511,313)	(28.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144	69,269	1,875	2.71%
稅前淨利	1,328,359	1,837,797	(509,438)	(27.72)%
所得稅費用	433,446	527,804	(94,358)	(17.88)%
本期淨利	894,913	1,309,993	(415,080)	(31.69)%
其他綜合損益_稅後淨額	205,470	(52,809)	258,279	(489.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00,383	1,257,184	(156,801)	(12.47)%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3,851	718,640	(254,789)	(35.45)%
非控制權益	431,062	591,353	(160,291)	(27.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36,032	655,242	(19,210)	(2.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64,351	601,942	(137,591)	(22.86)%
每股盈餘(元)	1.87	2.89	(1.02)	(35.2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利益減少，主係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2)本公司 113 年度較 112 年度雖營業收入增加，但受到全球政經環境持續紛擾，外部環境負面因素持續，消費市場買氣未如預期、拉貨力道尚未回升，從終端、系統廠到半導體晶片產銷供應鏈業者面臨庫存水位過高的問題尚未消除，市場競爭激烈，使營業收入增加幅度小於營業成本及費用。綜上所述，113 年度稅前淨利、其他綜合損益_稅後淨額、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及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均等較 112 年度減少。

2、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本公司 113 年度相關營運部門銷售之主要營業項目為整流器及條碼印表機之製造及買賣業務，113 年度毛利率為 29%，112 年度毛利率為 31%，變動幅度未達 20%。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1、最近兩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3 度 (合併)	112 度 (合併)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8.27	52.43	(46.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4	104.65	(12.66)%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5	9.73	(35.4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且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增加所致。			

2、未來一年(114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非營業活 動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3,524,621	3,000,000	(2,500,000)	4,024,621	—	銀行借款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本公司營業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b) 現金流出量主係因應營運所需、預計資本支出及11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所支付股東現金股利。					
(2)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未來一年預估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需求，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3 年度購置機器設備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金額為 455,302 千元，主係本公司及子公司鼎翰科技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汰舊換新部分機器設備或自動化需求，希冀得以提升製程能力，並加強產品研發，提高產品品質，以滿足客戶需求，對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之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鼎翰科技新增轉投資將以半導體相關事業及以條碼標籤列印及上下游本業為主。

2、轉投資情形及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	最近(113)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Ever Energetic Int'l Ltd.	(11,05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無
Ever Winner Int'l Co., Ltd.	233,318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無
Skyrise Int'l Ltd.	(12)	境外公司年費	無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12,043)	營業費用大於服務佣金收入	持續拓展歐洲市場以提升服務收入並控管費用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 Ltd.	18,007	市場業績穩定，成本及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Taiwan Semiconductor (H.K.) Co., Ltd.	35,695	市場業績穩定，成本及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234	銷售條碼印表機及印表機各式標籤紙且成本與費用控管得宜，獲利穩定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TSC America, Inc.	(49,715)	美洲區半導體產業需求疲軟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18,871	市場業績穩定，成本及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	56,279	生產整流器之成本及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控管成本，提升獲利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	(15,717)	半導體產業需求疲軟，產能利用率較低	持續控管成本，提升獲利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	151	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TSC Auto ID (H.K.) LIMITED	121,221	大陸子公司獲利貢獻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TSC Auto Technology America Inc.	15,317	區域經濟降溫，營收微幅下滑，整體仍維持獲利。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TSC Auto ID Technology ME, Ltd. FZE	(1,382)	區域經濟降溫，營收衰退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TSC Auto ID Technology Spain, S.L.	244	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	130,982	內外銷市場業績穩定成長，生產成本及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轉投資公司	最近(113)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	87,349	業績穩定，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	9,375	業績穩定，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615	以服務收入為主，無銷貨收入	調整服務收入，改善獲利結構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 o.o.	(36,98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失之份額及攤提客戶關係	未來將與子公司合併
MGN sp. z o.o.	(15,703)	標籤紙市場低迷，導致毛利不如預期	透過歐洲關聯公司跨售綜效，提升歐洲市場銷售業績
Bluebird Inc.	62,506	業績穩定，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Bluebird Latin America S. de R.L. de CV	2,682	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Bluebird USA Inc.	(73)	該公司為費用中心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Bluebird India R & D Center Private Ltd.	1,827	費用控管得宜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Bluebird Germany GmbH	(1,918)	該公司為費用中心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Bluebird Europe SL	(27)	該公司為費用中心	持續拓展市場、增加客戶數以提升營業額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秉持現有轉投資政策，視產業環境變化擇適當時機進行投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對公司損益影響		
	科目	113年度(合併)	114年第1季(合併)
利率	利息支出	116,975	49,302
匯率變動	兌換淨(損)益	131,309	58,110
通貨膨脹	—	—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對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隨時監控公司現金部位並規劃適當籌資管道，以控制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長、短期借款合同到期時之現金需求，故無籌措資金以償還借款之流動性風險。有關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55,813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借款所致。

(2)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a)本公司定期分析匯利率走勢，隨時監控公司現金部位並規劃適當籌資管道，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保持聯繫，以隨時掌握最新匯利率變動之情勢以控制流動性風險。

(b)從事遠期外匯交易，規避外幣應收帳款之匯率風險，以抵銷匯兌可能產生之風險。

(c)視資金狀況與匯兌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幣存款。

(3)通貨膨脹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油電價格調漲，原物料物價升高，致有成本上升之壓力。

本公司目前的策略為經由不斷研發降低原物料成本與增加高附加價值產品，以減低通貨膨脹對原物料上漲產生之衝擊。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情事及資金貸與他人。

(2)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董事會決議辦理。

(3)背書保證：本公司替他人背書保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並經董事會決議辦理。

(4)衍生性商品交易：

(a)政策：

以避險目的為原則，亦即就公司實質已擁有或確定將擁有之資產或負債，針對其利率及匯率之市價波動風險，進行反向之避險性質交易。

(b)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因匯率變動影響所致。

(c)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由專人負責衍生性商品交易外，並定期或不定期分析、討論，以求將外匯風險降至最低。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a)晶圓產品(進度→開發中)：

- a.次世代超接面金氧半場效電晶體晶圓
- b.次世代屏蔽柵技術SGT MOSFET晶圓
- c.低功耗高輸出電流車用穩壓器晶圓
- d.車用及工業級高壓1200V快速恢復晶圓
- e.車用及工業級更快速($T_{rr} < 15\text{nS}$)恢復晶圓
- f.車用及工業級超低損耗整流晶圓
- g.超低箝制電壓突波抑制器晶圓
- h.高壓單晶粒(220V-550V)突波抑制器晶圓
- i.碳化矽蕭特基/金氧半場效電晶體晶圓

(b)封裝產品(進度→開發中)：

- a.PDFN33 (U腳 Wettable Flank Lead design)
- b.小尺寸DFN封裝 (Wettable Flank design)

(c)條碼印表機產品:有關條碼印表機部門(鼎翰科技股票代碼：3611)，請參閱該公司年報。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114年度預計所有合併公司投入之研發費用計 871,791 千元。

(3)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預計 114~116 年間陸續完成。

(4)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人力和製程設計。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並評估可能產生之影響，最近年度並無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不利影響之情事。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整流器產品為電子產品之基礎零件，科技之改變仍需使用本公司之產品，加以本公司積極投入研發，將本公司之產品應用面加以推廣，提高競爭力，為本公司努力之目標。(另請參閱本年報第

124 頁~第126頁「資通安全管理」。))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維持企業良好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此情形。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整流器產品方面，本公司進行擴充之廠房為供半導體事業部使用，此類產品均為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相關人員已有多數之營運經驗，不論在供應商、客戶及生產製程上，均有高度之掌握能力，將可有效降低擴充廠房之風險，並增加公司收益。

9、進貨或銷貨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

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除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主要客戶以往信用紀錄良好，針對供應商也依內控規定，要求相關單位做好供應商管理，且本公司擁有廣大客戶群及供應商，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供應商進行交易，因此，本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之損失。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形。

1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1、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a)信用風險

(b)流動性風險

(c)市場風險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a)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之外部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本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b)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為7,652,027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

資產及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指引。

(a)匯率風險

本公司定期分析匯利率走勢，隨時監控公司現金部位並規劃適當籌資管道，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保持聯繫，以隨時掌握最新匯利率變動之情勢以控制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規避外幣應收帳款之匯率風險，以抵銷匯兌可能產生之風險並視資金狀況與匯兌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幣存款。

(b)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固定利率基礎。

(c)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且本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規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2、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

(1)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職業道德風險評估管理辦法」、「社會責任風險評估管理辦法」、「安全衛生危害鑑別及風險管理作業程序」、「風險和機會管理作業辦法」、「環境考量面鑑別管理作業程序」，以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指導原則；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風險，並針對各項風險擬定風險管理政策，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有效辨識、衡量，及控制本公司之各項風險，將因業務活動所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113年度執行情形於114年3月14日提報董事會。

(2)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承諾以積極並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整合並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等潛在的風險，透過風險類別辨識潛在風險，其目的在於為所有的利害關係人提供適當的風險管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包括公司內部所有作業流程與活動，有：「市場風險」、「清運風險」、「職業道德風險」、「財務風險」、「社會責任風險」、「原物料風險」、「水資源風險」、「氣候變遷風險」、「職業安全衛生風險」、「環境風險」、「天災風險」及「資安風險」等之管理。

(3)組織架構

(a)董事會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風險控管單位之主管部門為「總經理室」，負責風險程序的界定、建立、執行、記載、維持及持續有效的管理，並負有指

導之責。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審查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

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b)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第一層及風險控管(各部門單位主管)	第二層級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三層級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四層級執行成效審議
1.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部	廠主管或協理或副總經理	總經理或董事長	稽核單位: 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2.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作業、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部			
3.研發計劃	研發部			
4.企業形象	總管理處管理部、各廠務部門			
5.擴廠或生產	各製造部門			
6.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總經理室、財務部及相關單位			
7.政策與法律變動	總經理室、總管理處管理部、各廠務部門			
8.董監及大股東股權變動	總經理室、董事會			
9.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部、總管理處管理部、各廠務部門			
10.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總管理處管理部、各廠務部門			
11.SOP 及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4)運作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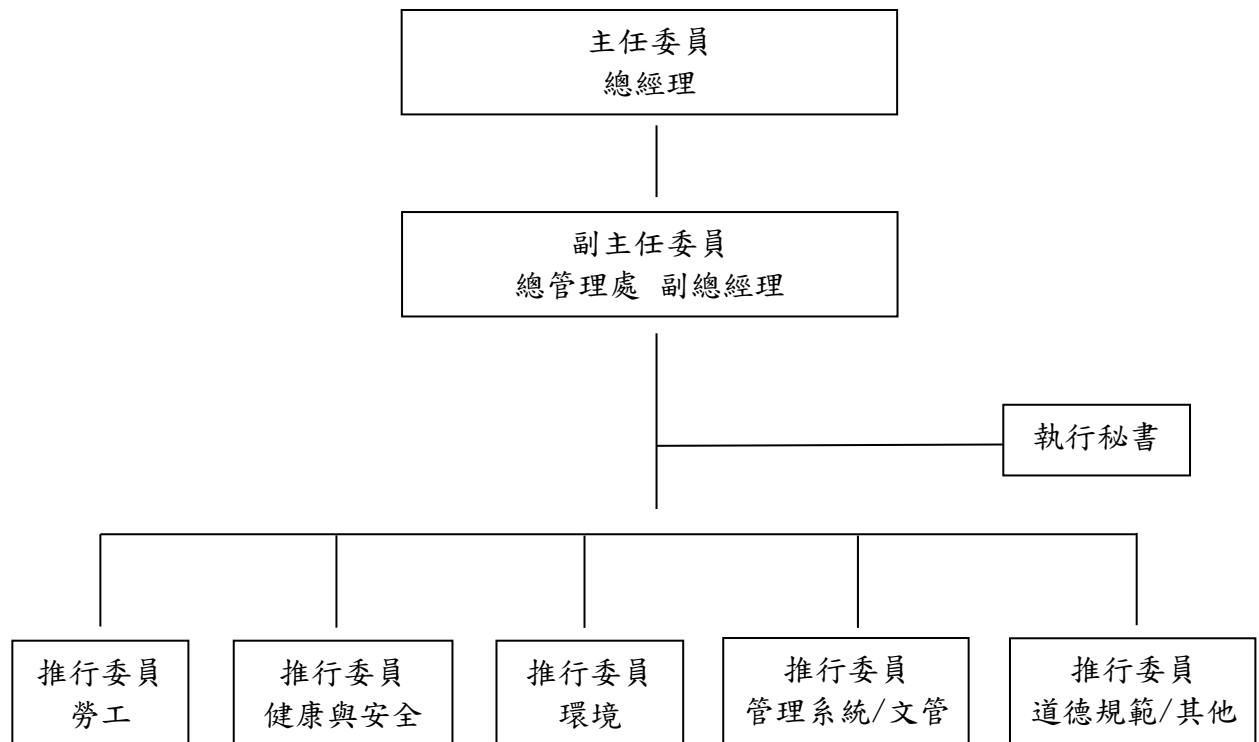
集團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及定期檢討，以因應集團內外環

境之變遷，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辨識風險事件是企業強化營運的負責任作為，確切落實各項風險控管，降低經營風險與危機，以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本公司積極推動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

113 年度主要運作情形如下：

- (a)總經理室建立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 (b)由稽核單位執行風險辨識及針對潛在風險提出年度查核作業。
- (c)加強落實風險管理機制，並由總經理室進行單位督導。
- (d)由 RBA 小組成員推廣風險管理概念，以強化本公司作業風險文意識及認知。

RBA 電子行業行為準則
推行委員會 組織圖



(5)風險評估及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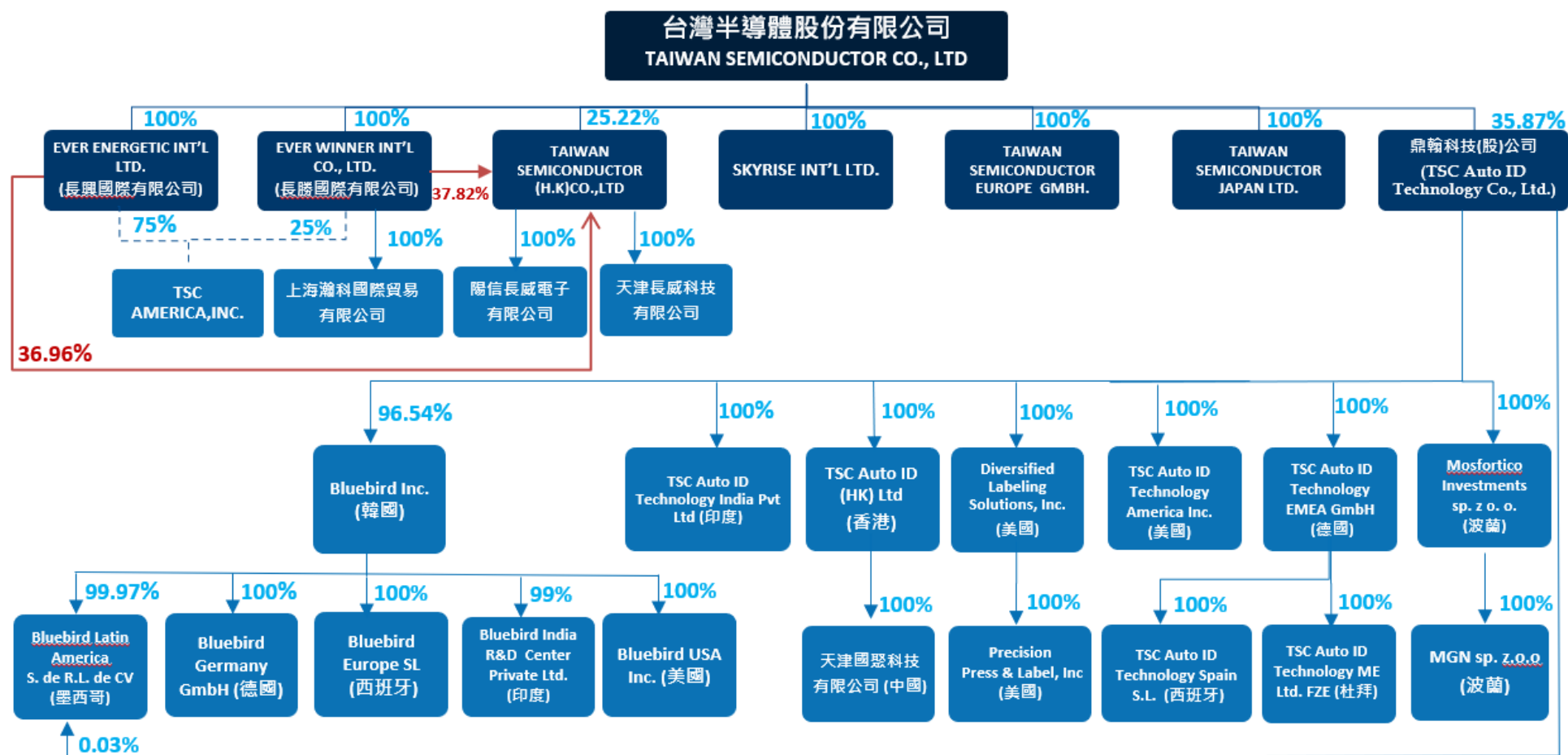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就企業永續發展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另；本公司對於風險之控管，需視牽涉層面多寡知會相關單位，必要時要先知會法律顧問或稽核單位。平時若發覺有立即之可能風險，亦可立即報告上級妥為防範。極重要事項如投資理財、重要合約簽訂及重大採購案件均需會審，並由稽核單位實施定期查核。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及概況(113.12.31)



關係企業圖說明如下表：

- (1)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於民國 68 年 1 月設立，民國 89 年 2 月股票上櫃，目前主要從事整流器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 (2) EVER ENERGETIC INT' L LTD.(長興國際有限公司)於民國 84 年度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係為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業務及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 (3) EVER WINNER INT' L CO., LTD.(長勝國際有限公司)於民國 85 年度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係為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業務及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 (4)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 84 年 11 月 27 日經投審(84)二字第 84019666 號函核准透過 EVER ENERGETIC INT' L LTD.(長興國際有限公司)投資設立於大陸山東省陽信縣，主要係生產銷售整流器零件。
- (5)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85 年 08 月 27 日經投審(85)二字第 85012488 號函核准透過 EVER WINNER INT' L CO., LTD.(長勝國際有限公司)投資設立於大陸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主要係生產銷售晶片。
本公司為因應法令規定及整合境外投資組織架構，報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間變更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架構，由原透過 Ever Energetic 及 Ever Winner 100% 間接轉投資設於中國大陸之事業一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及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變更為本公司與 Ever Energetic 及 Ever Winner 共同經由 TSCH 100% 間接轉投資。
- (6) SKYRISE INT' L LTD.於民國 87 年度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係為母公司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業務及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 (7) TSC AMERICA, INC. 於民國 85 年度由 EVER ENERGETIC INT' L LTD.(長興國際有限公司)及 EVER WINNER INT' L CO., LTD.(長勝國際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於美國加州，主要係拓展美洲地區行銷網路。
- (8)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於民國 91 年 4 月成立於德國，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 (9)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 LTD. 於民國 92 年 4 月成立於日本，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 (10) TAIWAN SEMICONDUCTOR (H.K.) CO., LTD.於民國 93 年 12 月成立於香港，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及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 (11) 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 96 年 4 月設立，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9 月 20 日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09500299110 號函及民國 95 年 10 月 19 日經審二字第 09500344230 號函核准透過 EVER WINNER INT' L CO., LTD.投資設立於大陸上海市，主要係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 (12)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設立，係為分割受讓條碼印表機事業處等業務。
本公司配合分割之條碼印表機事業，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於歐洲轉投資設立 TSC Printer Europe GmbH (TSCP)，主要營業項目為條碼印表機買賣業務。因應鼎翰科技營運所需，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間將 TSCP 全部股權出售予鼎翰科技。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更名為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 (TSCAE)。
- (13) TSC Auto ID Technology America, Inc.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美國轉投資設立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 (14) TSC Auto ID (H.K.) LIMITED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轉投資設立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及一般進出口業務。
- (15)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Tianjin TSC Auto ID Technology Ltd.)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由其香港子公司 TSC Auto ID (HK) Ltd.再轉投資之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大陸區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產銷。
- (16) TSC Auto ID Technology ME Ltd. FZE (TSCAD)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由其歐洲子公司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 (TSCAE) 再轉投資 Dubai 之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 (17) TSC Auto ID Technology Spain, S.L. (TSCAS)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由其歐洲子公司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 (TSCAE) 再轉投資 Spain 之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 (18) 鼎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rintronix Auto ID Technology Ltd.)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4 日設立於中華民國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該公司於 113 年 5 月份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113 年 11 月已向法院聲報清算完結。
- (19)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 (DLS)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美國轉投資設立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表機耗材及各式標籤紙之客製化設計、整合及產銷。
- (20)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 (PPL)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由其美國子公司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 (DLS) 再轉投資之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表機各式標籤紙及其耗材之銷售。
- (21)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TSCIN)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印度轉投資設立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 (22) 鼎翰科技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新設立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 o.o. (TSCPL)，設立資本額為波蘭幣 4 千元(折合新台幣 31 千元)，後續於民國一一二年陸續增資波蘭幣 67,080 千元（折合新台幣 498,796 千元），透過 TSCPL 取得波蘭公司 MGN sp. z o.o. (MGN) 之 100%股權及因應資金需求。
- (23) Bluebird Inc.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向 H-ALPHA PRIVATE EQUITY FUND、JANG WON LEE、CHOI CHAN SIK、UM TAE HOON 及 HAN SOO HEE 收購 6,777 仟股(折合新台幣 2,783,490 千元) →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及其零件產銷。
- (24) Bluebird USA Inc.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收購 Bluebird Inc.及其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及其零件產銷。
- (25) Bluebird India R&D Center Private Ltd.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收購 Bluebird Inc.及其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及設計企業用手持電腦、技術服務。
- (26) Bluebird Europe SL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收購 Bluebird Inc.及其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 及其零件產銷。
- (27) Bluebird Germany GmbH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收購 Bluebird Inc.及其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 及其零件產銷。
- (28) Bluebird Latin America S. de R.L. de CV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收購 Bluebird Inc.及其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 及其零件產銷。

2、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單位：千元；113.12.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附註3)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EVER ENERGETIC INT'L LTD.(長興國際有限公司)	84.12.15	P.O.BOX 71, CRAIGMUIR CHAMERS, ROAD TOWN, TORTOLA,B.V.I.	USD 21,175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業務及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EVER WINNER INT'L CO., LTD.(長勝國際有限公司)	85.09.02	C/O SIMMONDS BUILDING P.O.BOX 961, ROAD TOWN, TORTOLA,B.V.I.	USD 16,010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業務及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SKY RISE INT'L LTD.	86.08.07	C/O SIMMONDS BUILDING P.O.BOX 961, ROAD TOWN, TORTOLA,B.V.I.	USD 50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業務及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	84.12.15	中國山東省陽信縣河流鎮郵編251807號	RMB 362,259	整流器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	85.09.04	中國天津市經濟技術開發區黃海路165號	RMB 107,970	晶片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TSC AMERICA, INC.	85.06.26	3040 Saturn Street, Suite 200, Brea, CA 92821, USA	USD 90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91.04.01	GEORG-WIMMER-RING8BD-85604ZORNEDING,GERMANY	EUR 300	一般進出口買賣業務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 LTD.	92.04.16	Yuasa Bldg, 3F, 2-13-10, Hongo Bunkyo-Ku, Tokyo 113-0033, Japan	JPY 75,000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TAIWAN SEMICONDUCTOR (H.K.) CO., LTD.	93.12.13	5/F., Meeco Industrial Building, 53-55, Au Pui Wan Street, Fotan,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 53 至 55 號美高工業大廈 5 樓)	HKD 266,424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及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96.04.11	上海市静安区梅园路 228 号 2909 室	RMB 10,000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3.19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95 號 9 樓	NTD 473,791	條碼印表機、各式標籤紙、耗材及其零配件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 (TSCAE)	96.03.29	GEORG-WIMMER-RING8B,D-85604ZORNEDING,GERMANY	EUR 101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附註3)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TSC Auto ID (H.K.) LIMITED	97.02.05	7/F, Chuang's Enterprises Building, 382 Lockhart Road, Wanchai, Hong Kong	HKD 11,777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及一般進出口業務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	97.05.06	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九大街 51 號融達大廈生產廠房二層	RMB 10,500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產銷
TSC Auto ID Technology America, Inc.	97.03.19	3040 Saturn Street, Suite 200, Brea, CA 92821, USA	USD 1,600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TSC Auto ID Technology ME Ltd. FZE (TSCAD)	100.11.01	BUILDING NO.7WA/WEST WING, OFFICE NO.G009 PO BOX NO.293673 DUBAI, UAE	AED 1,000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TSC Auto ID Technology Spain, S.L. (TSCAS)	100.12.01	08328 Alella (Barcelona), Avenida Ricra Principal Nr. 8.	EUR 3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鼎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ntronic Auto ID Technology Co., Ltd.) (註5)	104.12.14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95 號 9 樓	NTD 5,000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	107.11.28	1285 Hamilton Pkwy, Itasca, IL 60143	USD 0.1	印表機耗材及各式標籤紙之客製化設計、整合及產銷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	100.07.01	900 N. GREAT SOUTHWEST PARKWAY SUITE 100 ARLINGTON, TX 76011	USD 850	印表機各式標籤紙及其耗材之銷售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TSCIN)	110.05.05	B-108, DAMJI SHAMJI CORPORATE SQUARE, LAXMI NAGAR, GHATKOPAR (E) MUMBAI-400075 IN	INR 7,100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之銷售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 o.o.	112.02.06	28 Towarowa Street, 00-839 Warsaw, Poland	PLN 5	一般投資
MGN sp. z.o.o	102.12.19	78 Nowomiejska Street, 78-600 Warsaw, Poland	PLN 1,000	印表機耗材及各式標籤紙之客製化設計、整合及產銷
Bluebird Inc. (註6)	85.12.16	3F, 115, Irwon-ro, Gangnam-gu, Seoul, Republic of Korea (06355)	KRW 3,510,285	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及其零件產銷
Bluebird USA Inc. (註6)	98.06.10	3775 Venture DR, BLDG E, Duluth, GA, 30096, USA	USD 100	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及其零件產銷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附註3)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Bluebird India R&D Center Private Ltd. (註6)	104.08.26	2nd Floor, RPR Complex, Site No. A 52, Kamadhenu Nagar, B.Narayanapura, Mahadevapura, Bangalore, Karnataka, India	INR 10,000	研發及設計企業用手持電腦、技術服務
Bluebird Europe SL (註6)	106.12.15	C/ José Abascal, 53, 6ª Planta, 28003, Madrid, Spain	EUR 40	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及其零件產銷
Bluebird Germany GmbH (註6)	107.05.24	Ober der Röth 4, 65824 Schwalbach am Taunus, Germany	EUR 25	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及其零件產銷
Bluebird Latin America S. de R.L. de CV (註6)	111.09.30	AV. Paseo de la Reforma 265, Edificio Axtel Piso 2, Cuauhtemoc, C.P. 06500, CDMX , Mexico	MXN 3	經營企業用手持電腦及其零件產銷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註4：報表日之兌換率：USD/NTD：32.785；RMB/NTD：4.478；EUR/NTD：34.14；JPY/NTD：0.2099；HKD/NTD：4.222；AED/NTD：8.93384；

INR/NTD：0.3832262；PLN/NTD：7.985824；KRW/NTD：0.0225；MXN/NTD：1.58903。

註5：該公司於113年5月份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113年11月已向法院聲報清算完結。

註6：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113年11月20日收購Bluebird Inc.及其子公司。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4、整體關係企業營業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主要營業項目為整流器及條碼印表機之製造及買賣，整流器產品係利用單向導電的產品特性將輸入的交流電轉換為直流電輸出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涵蓋消費性電子產品、機械工業儀器產品、資訊通訊產品、汽車、國防工業產品及醫療設備等。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整流器之開發、製造及銷售，另鑑於國內產業環境之轉變而運用兩岸產銷分工之原則，至比較具有生產優勢之大陸地區投資設廠，原本係透過第三地區-EVER ENERGETIC INT'L LTD. (長興國際有限公司)及EVER WINNER INT'L CO., LTD. (長勝國際有限公司)成立了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及天津長威科技

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因應法令規定及整合境外投資組織架構，報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間變更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架構，由原透過Ever Energetic及Ever Winner100%間接轉投資設於中國大陸之事業－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及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權，變更為本公司與Ever Energetic 及Ever Winner共同經由TSC100%間接轉投資。並以循序漸進方式將製造重心移至大陸廠生產，再轉由台灣半導體(股)公司及其他分公司、子公司銷售產品。另條碼印表機產品請參閱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3年度年報。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113.12.31)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或 出資額(千元)	持有比率或 出資比率
EVER ENERGETIC INT'L LTD. (長興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秀亭	21,175,000 股	100%
EVER WINNER INT'L CO., LTD. (長勝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秀亭	16,010,000 股	100%
SKYRISE INT'L LTD.	董事長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秀亭	50,000 股	100%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秀亭	RMB 362,259	100%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秀鳳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顏國殷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秀亭	RMB 107,970	100%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秀鳳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顏國殷		
	監察人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興磊		
TSC AMERICA, INC.	董事長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鄭懿誠	9,000,000 股	100%
TAIWAN SEMICONDUCTOR.JAPAN LTD.	董事長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興磊	1,500 股	100%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符其霜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劉美鳳		
	監察人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鄭懿誠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或 出資額(千元)	持有比率或 出資比率
TAIWAN SEMICONDUCTOR(H.K.) CO., LTD.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鄭懿誠	2,664,238 股	100%
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秀鳳	RMB 10,000	100%
	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鄭懿誠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Sloup Ladislav	EUR 300	100%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王興磊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Ralf Welter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興磊	16,995,230股	35.87%
	董事	王秀亭		
	董事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代表人：駱月桂		
	董事	陳明義		
	獨立董事	馬嘉應		
	獨立董事	李俊奇		
	獨立董事	林拓志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 (TSCAE)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明義	EUR 101	35.87%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Amine Soubai		
TSC Auto ID (H.K.) LIMITED	董事長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興磊	12,711 仟股	35.87%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秀亭	RMB 10,500	35.87%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興磊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明義		
	監察人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秀鳳		
TSC Auto ID Technology America, Inc.	董事長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興磊	USD 1,600	35.87%
TSC Auto ID Technology ME Ltd. FZE (TSCAD)	代表人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TSCAE) 代表人：Sloup Ladislav	AED 1,000	35.87%
TSC Auto ID Technology Spain, S.L.(TSCAS)	代表人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TSCAE) 代表人：Sloup Ladislav	EUR 3	35.87%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或 出資額(千元)	持有比率或 出資比率
鼎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ntronic Auto ID Technology Co., Ltd.) (註4)		無	500 仟股	35.87%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	董事長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興磊	1仟股	35.87%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	董事長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 代表人：王興磊	850仟股	35.87%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TSCIN)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JEETENDRA BHARATBHUSHAN JOLLY	710仟股	35.87%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興磊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正忠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 o.o.	董事長	鼎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義	註6	35.87%
MGN sp. z.o.o	董事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 o.o 代表人： 陳明義	2仟股	35.87%
	董事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 o.o 代表人： Amine Mohammed Soubai		
	董事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 o.o 代表人：John Michael Otott		
Bluebird Inc. (註5)	董事長	鼎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興磊	6,777仟股	34.63%
	董事	鼎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義、 Jin Oh Kim		
	監察人	鼎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周學儀		
Bluebird USA Inc. (註5)	董事暨 officer	Bluebird Inc. 代表人：Jin Oh Kim	註6	34.63%
Bluebird India R&D Center Private Ltd. (註5)	董事	Bluebird Inc. 代表人：Madambil Padmakumar、Yong Soo Lee、Jin Oh Kim	990仟股	34.28%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或 出資額(千元)	持有比率或 出資比率
Bluebird Europe SL (註5)	董事	Bluebird Inc. 代表人：Jin Oh Kim	EUR 40	34.63%
Bluebird Germany GmbH (註5)	董事	Bluebird Inc. 代表人：Jin Oh Kim	EUR 25	34.63%
Bluebird Latin America S. de R.L. de CV (註5)	董事	Bluebird Inc. 代表人：Jin Oh Kim	MXN 3	34.63%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註4：該公司於113年5月份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113年11月已向法院聲報清算完結。

註5：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113年11月20日收購Bluebird Inc.及其子公司。

註6：持有股數未滿仟股，故未列示。

6、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虧損）（新臺幣元）；截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EVER ENERGETIC INT'L LTD. (長興國際有限公司)	694,222	1,439,626	0	1,439,626	0	(114)	(11,051)	(0.52)
EVER WINNER INT'L CO., LTD. (長勝國際有限公司)	524,888	1,710,559	0	1,710,559	0	(80)	233,318	14.57
SKYRISE INT'L LTD.	1,639	1,943	0	1,943	0	(38)	(12)	(0.24)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	1,622,196	3,084,247	685,308	2,398,939	3,036,860	63,554	56,279	不適用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	483,491	698,786	53,875	644,911	433,110	(25,337)	(15,717)	不適用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TSC AMERICA, INC.	2,951	483,425	199,441	283,984	473,263	(58,558)	(49,715)	(5.52)
TAIWAN SEMICONDUCTOR.JAPAN LTD.	15,743	198,765	63,843	134,922	384,661	29,806	18,007	12,004.67
TAIWAN SEMICONDUCTOR(H.K.) CO., LTD.	1,124,841	3,533,346	219,307	3,314,039	614,280	32,755	71,223	26.73
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44,780	1,181,961	797,019	384,942	2,129,464	290,458	218,871	不適用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10,242	70,729	10,708	60,021	99,187	(16,034)	(12,043)	不適用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3,791	12,705,863	7,604,584	5,101,279	8,798,132	916,666	669,957	14.19
TSC Auto ID (H.K.) LIMITED (TSCHK)	49,722	887,571	7	887,564	0	0	121,221	9.54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國聚)	47,019	1,351,169	463,648	887,521	2,165,005	182,053	130,982	不適用
TSC Auto ID Technology America Inc. (TSCAA)	52,456	1,857,132	598,697	1,258,435	1,029,144	28,982	15,317	0.96
鼎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鼎貫科技)(註1)	0	0	0	0	0	(259)	(162)	(0.32)
Diversified Labeling Solutions, Inc. (DLS)	3	2,184,177	650,063	1,534,114	2,887,531	127,354	87,349	87,349.00
Precision Press & Label, Inc. (PPL)	27,867	3,503	47,413	(43,910)	26,591	9,407	9,375	11.00
TSC Auto ID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TSCIN)	2,721	2,738	888	1,850	0	(1,484)	615	0.87
TSC Auto ID Technology EMEA GmbH (TSCAE)	3,448	979,312	848,461	130,852	1,095,536	(178,525)	151	不適用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TSC Auto ID Technology Spain, S.L. (TSCAS)	102	4,057	805	3,252	0	(6,649)	244	不適用
TSC Auto ID Technology ME Ltd. FZE (TSCAD)	8,934	15,173	31,247	(16,074)	4,222	(8,253)	(1,382)	不適用
Mosfortico Investments sp. zo.o.(TSCPL)	40	610,655	139,622	471,033	0	(1,053)	(36,981)	(369,807.19)
MGN sp. z o.o. (MGN)	7,986	479,502	306,992	172,510	614,464	(5,936)	(8,800)	(4,400.03)
Bluebird Inc. (BB)	78,981	1,993,120	399,743	1,593,377	2,434,692	363,003	463,329	66.00
Bluebird Latin America S.de R.L. de CV (BBMX)	5	18,562	8,985	9,577	12,916	11,460	7,419	不適用
Bluebird USA Inc. (BBUS)	3,279	16,498	0	16,498	0	(213)	(213)	(1,063.89)
Bluebird India R&D Center Private Ltd. (BBIN)	3,832	15,165	1,100	14,066	18,948	1,284	664	0.67
Bluebird Germany GmbH (BBDE)	854	13,044	12,761	283	11,103	357	550	不適用
Bluebird Europe SL (BBES)	1,366	201	252	(51)	0	(195)	(205)	不適用

註1：該公司於113年5月份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113年11月已向法院聲報清算完結。

7、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113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8、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秀亭

